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湘潭电化

XIANGTAN ELECTROCHEMICAL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干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艺智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中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29,511,33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湘潭电化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化集团	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振湘国投	指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电化产投	指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产投集团	指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靖西电化	指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市污水处理	指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鹤岭污水处理	指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广西立劲	指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湘潭立劲	指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机电公司	指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顺中贸易	指	湘潭顺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楠木冲锰业	指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检测公司	指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湖南潭州	指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裕能	指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湘潭市国资委	指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EMD	指	电解二氧化锰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湘潭电化	股票代码	002125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湘潭电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NGTAN ELECTROCHEMICAL SCIENTIFI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干江		
注册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20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5年5月28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湖南省湘潭市滴水埠”变更为“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		
办公地址	湘潭市岳塘区天鹅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102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emd.com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圆圆	王悦
联系地址	湘潭市岳塘区天鹅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湘潭市岳塘区天鹅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31-55544161	0731-55544048
传真	0731-55544101	0731-55544101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zqb@chinaem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00722573708K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慧、时应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 112 号滨江金融中心 T2 栋（B 座）23A 层	王锋、胡楚凤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921,296,242.83	1,912,437,906.31	0.46%	2,163,463,00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5,447,797.28	315,007,562.96	-28.43%	352,331,60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6,059,740.77	243,894,933.77	-15.51%	294,973,42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006,622.17	406,098,479.03	-50.75%	424,805,654.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0	-28.00%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0	-30.00%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5%	10.94%	-3.59%	13.4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5,021,347,092.51	4,924,010,880.57	1.98%	5,017,246,0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54,557,851.59	2,994,895,053.76	5.33%	2,783,741,545.1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7,808,438.86	479,039,369.23	505,446,037.37	519,002,39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28,658.27	78,554,890.79	31,461,849.39	68,102,39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429,761.45	65,363,822.15	30,063,865.57	65,202,29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435.60	100,615,386.20	108,288,650.73	-10,957,850.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72,695.81	11,927,898.75	19,628,02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8,153.49	4,395,767.29	5,291,952.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653.89	354,130.00	21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119,265.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7,237,263.07	41,063,595.1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2,060,628.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96,751.88	8,006,439.12	403,960.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76,355.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43,467.51	12,259,011.59	9,257,106.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121.10	26,212.60	-17,751.93	
合计	19,388,056.51	71,112,629.19	57,358,179.5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主材氧化锰粉	招标采购	1.35%	否	495.87	505.15
硫酸	招标采购	4.52%	否	509.48	680.23
主材氧化锰矿石	招标采购	3.77%	否	369.60	398.07
辅材氧化锰矿石	招标采购	0.28%	否	159.76	144.81
碳酸锰	招标采购	3.50%	否	305.15	274.69
进口氧化锰矿石	招标采购	8.18%	否	1,102.42	1,144.14
碳酸锂	长协和点采相结合	25.97%	否	61,600.97	76,204.08
四氧化三锰	长协和点采相结合	9.51%	否	11,087.15	11,112.10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受供需关系等因素影响，进口氧化锰矿石、碳酸锂市场价格同比上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吨/kwh

主要能源类型	上半年		下半年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烟煤	7,540,766.97	10,470	13,876,453.87	18,997
白煤	8,238,889.38	12,161	7,999,636.32	12,254
柴煤	20,950,095.01	36,589	21,305,464.84	49,527
兰炭	9,386,587.53	12,050	4,825,168.44	6,533
外购电	61,366,321.73	108,104,661	53,877,212.26	96,183,486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锰系电池材料	成熟期、发展期	均为公司在职员工，人员稳定且有多年从业经验	已取得 22 项发明专利、50 项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已在锰系电池材料行业持续耕耘几十年，具有先进、成熟、稳定的生产工艺，公司建有生产线、实验室、中试线、研究院，有完善的配套实验设施，能够承担生产工艺的开发和产品制备；同时具有较为完整的上下游产业链资源，能够实现资源的高效化利用；研发团队均为专业技术人员，理论知识丰富，创新性强，能够完成实验设计、新工艺的探索、新产品的开发等科研工作。公司还与高校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共享先进技术、科研设备和优秀人才资源，加快科技成果的转化落地。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锰系电池材料	18.2 万吨	58.17%	1 万吨	公司结合技术研发和客户开发进度，在满足当前公司生产、销售和研发需求的基础上，对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剩余 1 万吨建设实施动态控制，项目整体实施进度比原计划有所放缓。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湘潭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锰基新型原料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得批复》（潭环审[2025]3号）。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持有人	续期条件是否满足
1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23年3月至2026年3月	湘潭电化	是
2	电力业务许可证	2007年2月28日至2027年2月27日	湘潭电化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21年8月19日登记	湘潭电化	
4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2015年7月17日核发	湘潭电化	
5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根据采购需求不定期备案	湘潭电化	
6	排污许可证	2023年6月19日至2028年6月18日	湘潭电化	
7	采矿许可证	2024年10月25日至2044年10月24日	靖西电化	
8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24年2月2日至2027年2月1日	靖西电化	
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21年10月18日登记	靖西电化	
10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根据采购需求不定期备案	靖西电化	
11	排污许可证	2025年7月9日至2030年7月8日	靖西电化	
12	排污许可证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污水处理公司	
13	排污许可证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鹤岭污水处理	
14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014年1月1日至2043年12月31日	污水处理公司	
15	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	2016年7月18日至2046年7月17日	鹤岭污水处理	
16	污泥处置特许经营权	2019年4月1日至2049年3月31日	鹤岭污水处理	
17	排污许可证	2023年3月29日至2028年3月28日	广西立劲	
18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25年1月14日至2028年1月13日	广西立劲	
19	采矿许可证	2023年8月3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楠木冲锰业	
20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4年4月15日至2027年4月14日	机电公司	
2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025年3月28日至2030年3月28日	机电公司	
22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2023年8月1日至2029年7月31日	机电公司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生产的锰系电池材料主要应用于传统一次电池领域以及新能源电池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如下：

1、电解二氧化锰

电解二氧化锰（EMD）是一次电池的正极材料，其市场需求与下游一次电池行业紧密相关。根据海关总署数据统计，2025 年我国一次电池出口量为 324.24 亿支，同比下降 2.24%；在此基础上，叠加下游一次电池企业去库存周期影响，以及锰酸锂专用型 EMD 市场被其他原料部分替代，2025 年 EMD 行业整体需求有所放缓。

结构方面，行业需求呈现分化：碱锰型 EMD 凭借无汞化、性价比优势，仍为市场主流；高性能、高附加值 EMD 市场需求增长；碳锌型 EMD 受环保政策等影响需求下降。

竞争格局上，市场份额持续向具备技术、客户和成本优势的头部企业集中。

公司行业地位：公司是电解二氧化锰行业发展历史最悠久的企业，在国内外电池行业享有较高声誉，与全球各大电池厂商一直保持良好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无汞碱锰型电解二氧化锰是“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其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领先。

2、锰酸锂

2025 年，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提升，锰酸锂出货量创历史新高。根据 ICC 鑫椏资讯统计，2025 年锰酸锂出货量 13.2 万吨，同比增长 15.4%。尽管行业实现量增，但受原料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生产企业盈利持续承压，竞争激烈。在此背景下极致降成本、开发高端产品，是锰酸锂生产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关键路径。

公司行业地位：公司自 2021 年布局锰酸锂产业以来，依托前驱体自给优势、技术研发优势以及丰富的材料生产运营经验，已成为锰酸锂行业内具有竞争优势的头部企业，目前年产能 4 万吨，市场占有率居行业前列。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从母公司开始，公司经营锰产品已 60 余年，沉淀了深厚的文化底蕴。公司一直稳健发展、守正创新，专注于锰系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与制造，持续深耕细分市场，推动产品迭代升级，近年来公司产业链布局也在持续完善和优化中，锰系电池材料产品应用于一次电池和新能源电池领域，品牌价值和客户认可度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在于公司拥有领先的专业技术、差异化的产品、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执行力强的经营团队以及一体化的产业链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产业运营综合优势：公司深耕锰系电池材料领域数十年，积累了丰富的生产运营经验，生产过程中对不同锰矿资源的开发利用具有较强适配能力，能针对下游需求精准研发，保障产品一致性、稳定性与交付可靠性。目前，公司产能规模稳居行业前列，产品类型齐全，且支持不同型号灵活转换，可根据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快速优化产品结构，高效响应差异化需求，在行业竞争中展现出强大的灵活性与适应性。

2、持续创新优势：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打造了“湖南省锰系储能材料工程技术中心”、“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先进锰系储能材料中心”三个创新平台，拥有 CNAS 实验室，是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主要子公司靖西电化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公司对锰在正极材料中的应用进行较全面的技术储备，稳步推进新产品的前瞻性研究和新技术开发，优化产品结构，产品技术指标达行业领先水平，质量稳定上乘，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竞争策略上，公司坚持差异化路线，推出的高性能系列产品已实现客户广泛好评与规模化应用，产品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

3、产业链优势：公司深化产业链布局，上游聚焦高品质原料供应，已在湖南、广西分别持有锰矿采矿权，同时持续寻找优质锰矿资源，为生产提供稳定原料供给与成本优势；下游向产业纵深延伸，形成“电解二氧化锰、三氧化二锰→锰酸锂”的产业链条，通过上下游协同联动，既保障产品质量稳定性，又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4、核心团队优势：公司依托长期经营积淀与精准引才策略，构建“技术+营销+管理”三维核心人才梯队。既通过内部培养储备大批熟悉业务的优质人才，又持续引进专业领域骨干，形成凝聚力、战斗力、执行力兼备的核心团队。团队

成员兼具丰富管理经验、强劲创新能力与市场开拓能力，面对行业周期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各类风险挑战，能够快速响应研判，主动制定并落地应对措施，高效防范化解经营风险，为企业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人力支撑。

5、特许经营优势：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经营模式，取得了湘潭市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业务较稳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年，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以党建为引领，保持战略定力，持续研发创新、深化改革、精益管理，强化风险管控，主动应对行业周期、市场竞争及成本波动等多重挑战，全力稳住经营基本盘。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业务经营稳健、支撑强劲，市场优势与行业地位持续巩固；锰酸锂业务市场开拓成效突出，高端客户结构持续优化；污水处理业务平稳运行，正积极探索市场化转型发展新路径。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2,129.62 万元，同比增长 0.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44.78 万元，同比下降 28.43%，主要是受原料价格上涨等影响，本期营业成本同比上升；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2025 年主要工作情况

1、聚焦主业协同，凝聚发展合力

面对 EMD 行业整体需求放缓态势，公司坚持降本、稳价、保量并举，全年 EMD 产品产销平衡，经营稳健。以精细化管理与产线数智化升级实现降本提质；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深化核心客户合作巩固市场份额，大客户销量占比以及在高性能 EMD 产品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均进一步提升，稳居行业第一；实施市场化动态定价策略，持续保障盈利水平。

面对原材料成本上涨、行业盈利承压、市场竞争加剧的复杂形势，公司锰酸锂业务实现多领域突破发展，销量同比增长 29.85%，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列。3C 数码市场份额持续巩固；两轮车领域与标杆客户星恒电源建立深度战略合作，高端电动工具领域成功进入长虹三杰等知名企业供应链体系，两大应用领域目前均已实现规模化稳定供货；动力汽车领域与部分国内主流车厂达成战略合作。

污水处理业务稳定运营，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正加速向资源循环利用方向突破转型中。

2、强化创新引领，厚植发展动能

公司坚持用技术引领产业发展。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 1.08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5.60%。一是聚焦关键技术攻关，推进电解二氧化锰和锰酸锂两类主导产品迭代升级，同时研发下一代锰基材料。开发出具备高电性能的 EMD4.0 产品，升级 EMD2.5+ 产品。不断优化锰酸锂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开发高端电动工具用锰酸锂产品、升级两轮电动车用锰酸锂产品，与部分固态电池企业联合研发低温地区电动汽车用锰酸锂产品，已经取得一定进展，预计在 2026 年底或 2027 年初有所突破。同时正在开展钠电、富锂锰基等材料研发。二是强化产学研合作以及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促进成果转化。2025 年，公司与多所高校及科研院所在一次电池材料、新能源电池材料及其前驱体、矿山采选技术、资源循环利用等多个领域开展产学研合作；与电解二氧化锰下游部分战略客户共建联合实验室，精准对接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研发针对性；与磷酸铁锂行业龙头湖南裕能、吉利远程新能源商用车集团、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合作共建了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与下游部分新能源电池企业、高校一起创建了湖南省创新联合体。公司研发实力不断提升。

3、深化精益管理，提升运营质效

2025 年，公司坚持精益管理，各条线协同发力，整体管理效能持续提升。

生产管理精益化。以“7S”管理为抓手，推进流程标准化与现场精细化管理，完善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生产运营体系，现场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供应链管控提质增效。推行“战略合作+集中采购+数字化网采”联动模式，有效降低采购成本，供应链数字化实践获行业认可，荣获 2025 年新采购峰会数字化供应链卓越实践奖。

质量管控坚实可靠。完善全链条质量管控体系，扎实开展“质量月”专项行动，严守产品质量底线，全年产品出厂合格率保持 100%，获评第八届湖南省省长质量奖提名奖。

人才队伍优化激活。健全引育留用全链条机制，全年引进行业领军人才 1 名、高素质技术人才 14 名，双一流院校毕业生占比超 70%，人才结构持续优化。深化“三能”机制改革，完善干部分层分类管理体系，干部提拔、调整、末位

淘汰及后备人才动态调整有序推进，队伍活力与组织运行效能不断增强。精准开展业务赋能培训，员工综合能力持续提升。

合规根基稳固。推进制度体系建设，全年完成 83 项制度废、改、立，夯实管理基础。构建全周期风控机制，严守安全环保底线，全年无安全环保责任事故；强化重点领域审计监督与合规管控，推进法律风险前置防控，为公司稳健运营提供坚实保障。

4、深耕绿智融合，驱动转型发展

公司持续推进低碳绿色与数智化转型，优化碳排放与碳交易管理，深化清洁生产，全年使用光伏发电 1,349.19 万度。在保障生产稳定供应的前提下，对传统电解二氧化锰生产线分步实施智能化改造：靖西基地部分产线实现数智化升级，整合多工序操作，为行业内首创；湘潭基地自主研发发泡剂自动添加系统，实现无人化、精准化投放；锰酸锂生产线完成多系统整合，实现生产全流程数字化管控，智能制造水平进一步提升。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21,296,242.83	100%	1,912,437,906.31	100%	0.46%
分行业					
电池材料业务	1,770,028,403.64	92.13%	1,759,250,470.33	91.99%	0.61%
污水处理业务	105,109,417.60	5.47%	122,740,365.57	6.42%	-14.36%
其他业务	46,158,421.59	2.40%	30,447,070.41	1.59%	51.60%
分产品					
电解二氧化锰	1,226,989,576.92	63.86%	1,283,130,759.19	67.10%	-4.38%
尖晶石型锰酸锂	542,751,726.70	28.25%	474,954,516.45	24.84%	14.27%
四氧化三锰	287,100.02	0.01%	1,165,194.69	0.06%	-75.36%
污水处理业务	105,109,417.60	5.47%	122,740,365.57	6.42%	-14.36%
其他产品	46,158,421.59	2.40%	30,447,070.41	1.59%	51.60%
分地区					
湖南	646,996,929.16	33.68%	792,948,635.67	41.46%	-18.41%
广西	1,274,299,313.67	66.32%	1,119,489,270.64	58.54%	13.8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21,296,242.83	100.00%	1,912,437,906.31	100.00%	0.4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池材料业务	1,770,028,403.64	1,400,378,308.79	20.88%	0.61%	9.39%	-6.35%
污水处理业务	105,109,417.60	68,944,937.21	34.41%	-14.36%	-13.29%	-0.81%
其他业务	46,158,421.59	37,474,339.73	18.81%	51.60%	38.49%	7.69%

分产品						
电解二氧化锰	1,226,989,576.92	807,768,971.98	34.17%	-4.38%	0.02%	-2.89%
尖晶石型锰酸锂	542,751,726.70	592,293,369.21	-9.13%	14.27%	25.65%	-9.89%
污水处理业务	105,109,417.60	68,944,937.21	34.41%	-14.36%	-13.29%	-0.81%
其他产品	46,158,421.59	37,474,339.73	18.81%	51.60%	38.49%	7.69%
分地区						
湖南	646,996,929.16	335,764,478.98	48.10%	-18.41%	-25.88%	5.23%
广西	1,274,299,313.67	1,171,033,106.75	8.10%	13.83%	25.41%	-8.4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21,296,242.83	1,506,797,585.73	21.57%	0.46%	8.66%	-5.9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池材料行业	1,759,250,470.33	1,280,156,989.53	27.23%	-11.69%	-19.86%	7.42%
污水处理行业	122,740,365.57	79,513,064.21	35.22%	-9.87%	-6.02%	-2.65%
其他行业	30,447,070.41	27,059,980.17	11.12%	-13.39%	78.50%	-45.76%
分产品						
电解二氧化锰	1,283,130,759.19	807,623,021.93	37.06%	10.36%	9.72%	0.37%
尖晶石型锰酸锂	474,954,516.45	471,367,224.92	0.76%	-37.14%	-41.33%	7.09%
污水处理	122,740,365.57	79,513,064.21	35.22%	-9.87%	-6.02%	-2.65%
其他产品	30,447,070.41	27,059,980.17	11.12%	-13.39%	78.50%	-45.76%
分地区						
湖南	792,948,635.67	452,998,879.04	42.87%	2.47%	-0.25%	1.56%
广西	1,119,489,270.64	933,731,154.86	16.59%	-19.44%	-24.88%	6.0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12,437,906.31	1,386,730,033.91	27.49%	-11.60%	-18.29%	5.93%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主营产品电解二氧化锰分多个型号，其中锰酸锂专用型电解二氧化锰（即锰酸锂正极材料）与其他型号应用领域不一样，以前年度将锰酸锂正极材料和电解二氧化锰分开列示。近年随着市场变化，锰酸锂正极材料的收入和利润占比减少，占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 10%以下，故本期末单独列示该产品，将该产品与电解二氧化锰合并列示。因前述口径调整，故本期“营业收入构成”中电解二氧化锰上年同期数与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略有差异。

公司经营模式及主要产品的分类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 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锰系电池材料	105873.86 吨	105950.87 吨	1,769,427,014.18	上涨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电池材料行业	销售量	吨	105,950.87	104,335.04	1.55%
	生产量	吨	105,873.86	106,769.56	-0.84%
	库存量	吨	8,439.35	9,050.93	-6.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解二氧化锰	原材料	409,648,993.47	27.19%	342,297,127.97	24.68%	19.68%
电解二氧化锰	能源动力	195,735,890.20	12.99%	208,638,871.80	15.05%	-6.18%
电解二氧化锰	人工工资	37,117,876.83	2.46%	52,526,396.40	3.79%	-29.33%
电解二氧化锰	折旧	57,488,698.60	3.82%	70,549,745.69	5.09%	-18.51%
电解二氧化锰	其他制造费用	88,972,000.39	5.90%	108,224,566.55	7.80%	-17.79%
电解二氧化锰	运费和仓储费	19,121,480.09	1.27%	25,386,313.52	1.83%	-24.68%
电解二氧化锰	合计	808,084,939.58	53.63%	807,623,021.93	58.24%	0.06%
污水处理	原材料	7,892,867.91	0.52%	8,612,406.20	0.62%	-8.35%
污水处理	能源动力	12,480,772.64	0.83%	11,965,752.68	0.86%	4.30%
污水处理	人工工资	6,792,080.60	0.45%	7,609,040.60	0.55%	-10.74%
污水处理	折旧	29,446,815.46	1.95%	35,545,872.03	2.56%	-17.16%
污水处理	其他制造费用	12,332,400.60	0.82%	15,779,992.70	1.14%	-21.85%
污水处理	合计	68,944,937.21	4.58%	79,513,064.21	5.73%	-13.29%
尖晶石型锰酸锂	原材料	516,900,393.56	34.30%	421,734,541.90	30.41%	22.57%
尖晶石型锰酸锂	能源动力	25,642,781.17	1.70%	17,940,820.01	1.29%	42.93%
尖晶石型锰酸锂	人工工资	4,820,906.22	0.32%	2,920,849.42	0.21%	65.05%
尖晶石型锰酸锂	折旧	24,688,794.79	1.64%	12,429,635.05	0.90%	98.63%
尖晶石型锰酸锂	其他制造费用	14,308,661.04	0.95%	10,322,820.62	0.74%	38.61%
尖晶石型锰酸锂	运费和仓储费	5,931,832.43	0.39%	6,018,557.92	0.43%	-1.44%
尖晶石型锰酸锂	合计	592,293,369.21	39.31%	471,367,224.92	33.99%	25.6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07,886,568.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2.0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37,201,469.78	17.55%
2	第二名	165,611,671.01	8.62%
3	第三名	108,151,769.89	5.63%
4	第四名	101,275,374.55	5.27%
5	第五名	95,646,283.23	4.98%
合计	--	807,886,568.46	42.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90,753,855.3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0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18,002,761.06	9.99%
2	第二名	101,260,194.70	8.57%
3	第三名	63,965,701.50	5.42%
4	第四名	54,593,327.62	4.62%
5	第五名	52,931,870.49	4.48%
合计	--	390,753,855.37	33.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473,569.85	13,730,960.23	-9.16%	
管理费用	116,848,459.55	118,120,331.32	-1.08%	
财务费用	35,292,030.59	32,152,567.53	9.76%	
研发费用	80,031,787.76	70,373,883.23	13.72%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EMD4.0 产品的研发	研发行业领先水平的电解二氧化锰产品，打造公司核心拳头产品，强化产品市场竞争优势	进入产线试验样品批量认证阶段。	研发出行业内最具竞争力与影响力的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彰显公司核心技术实力，助力电解二氧化锰产业高质量发展	提升公司电解二氧化锰系列产品的核心市场竞争力，夯实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
JNF 产品的研发	聚焦电解二氧化锰领域前沿技术探索与研发，突破技术发展瓶颈，推动产业技术的优化升级与创新	完成电解二氧化锰性能表征、评价体系的构建与完善工作。	实现电解二氧化锰相关学术理论研究成果向实际生产实践的高效转化，持续推动行业技术创新，积累丰富的技术研发与产业应用经验	引领国内高性能电解二氧化锰产品的技术升级方向，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引领地位与行业话语权
锰酸锂专用 EMD 优化提升的研发	针对性研发高水准的锰酸锂专用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填补产品应用场景空白，拓宽公司产品应用市场，提升产品核心附加值	已实现产品的大批量规模化生产。	持续优化并提升产品核心性能指标，优化市场供需匹配关系，提升供应链的稳定性与适配性，增强客户合作粘性	加强公司在该领域的核心技术积累，完善公司电解二氧化锰产业链的整体布局，增强产业协同发展能力。
低温地区电动汽车用锰酸锂的研发	开发出符合动力电池应用要求且具高性价比的低温锰酸锂产品，与磷酸铁锂在寒冷的北方市场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推动锰酸锂电池在寒冷地区的普及与使用。	已完成吨级试验。	实现产品成功试量产及项目落地；精准锁定低温高端电动汽车领域，以差异化优势开辟专属市场蓝海。	打开锰酸锂在电动汽车领域规模化应用新局面，为公司构筑核心技术壁垒、抢占产业高地、擘画长期增长蓝图。
锰酸锂用四氧化三锰的研发	开发高性价比容量型锰酸锂专用四氧化三锰与高性能动力型锰酸锂专用四氧化三锰两大系列产品，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市场需求。	容量型四氧化三锰已进入吨级试验验证阶段；动力型四氧化三锰处于大试样验证阶段。	打造具备显著成本与价格优势的容量型四氧化三锰产品；开发形成性能差异化、竞争力突出的动力型四氧化三锰产品	提升公司在锰酸锂产业链中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为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22	237	-6.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72%	24.18%	-0.4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11	117	-5.13%
硕士	28	26	7.69%
博士	2	2	0.00%
大专及以下	81	92	-11.9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9	96	-7.29%
30~40 岁	61	54	12.96%
40 岁以上	72	87	17.2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7,626,937.62	102,020,399.63	5.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60%	5.33%	0.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6,989,194.15	1,493,717,098.67	-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982,571.98	1,087,618,619.64	1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6,622.17	406,098,479.03	-50.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65,195.16	82,054,710.16	-42.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26,421.91	178,461,785.65	-67.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1,226.75	-96,407,075.49	8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6,050,000.00	1,406,320,000.00	-35.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655,145.88	1,726,524,471.50	-4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5,145.88	-320,204,471.50	8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503,636.57	-6,457,211.58	2,291.4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0,851,870.49	40.89%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确认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资产减值	-58,638.17	-0.02%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营业外收入	5,703,001.88	2.31%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没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5,720,819.43	2.32%	主要系税费滞纳金	没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66,553.34	-3.72%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其他收益	13,060,251.55	5.30%	主要系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具有可持续性，但金额不确定
------	---------------	-------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09,248,012.44	12.13%	487,719,347.22	9.90%	2.23%	
应收账款	491,951,118.81	9.80%	410,305,502.09	8.33%	1.47%	
合同资产	2,858,063.75	0.06%	688,331.56	0.01%	0.05%	
存货	361,977,611.38	7.21%	376,471,837.59	7.65%	-0.44%	
投资性房地产	11,589,071.12	0.23%	12,257,109.92	0.25%	-0.02%	
长期股权投资	830,034,753.50	16.53%	736,913,186.91	14.97%	1.56%	
固定资产	2,068,837,695.60	41.20%	2,162,595,033.97	43.92%	-2.72%	
在建工程	60,669,450.62	1.21%	93,912,199.31	1.91%	-0.70%	
使用权资产	10,969,315.41	0.22%	12,748,322.18	0.26%	-0.04%	
短期借款	220,145,336.10	4.38%	445,585,570.81	9.05%	-4.67%	
合同负债	3,372,369.54	0.07%	6,717,815.59	0.14%	-0.07%	
长期借款	483,622,523.05	9.63%	703,083,209.42	14.28%	-4.65%	
租赁负债	12,362,838.11	0.25%	13,855,044.26	0.28%	-0.0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294,301.27	1,094,119.71	1,094,119.71					35,388,420.98
金融资产小计	34,294,301.27	1,094,119.71	1,094,119.71					35,388,420.98
上述合计	34,294,301.27	1,094,119.71	1,094,119.71					35,388,420.98
金融负债	1,200.00						-1,20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49,564.93	2,649,564.93	保证金/控制	账户长期未使用；开票承兑保证金
应收账款	92,226,314.36	87,048,077.06	质押	借款质押
合 计	94,875,879.29	89,697,641.99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80,350,045.55	184,196,804.42	215.19%

说明：本期投资额增加系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下属控股公司增资 477,698,676 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销售	新设	6,000,000.00	30.00%	自有资金	昆仑嘉达新能源（广东）有限责任公司、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南京颐流	/	/	已注册	/	-119,764.34	否	2025年04月30日	《2025年一季度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品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征方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湘潭瑞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材料技术研发	新设	10,000,000.00	25.00%	自有资金	电化产投、湖南裕能、浙江远程新能源商用车集团有限公司	/	/	已注册	/	/	否	2025年08月28日	《关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锰酸锂等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477,698,676.00	93.94%	募集资金	无	/	锰酸锂	已完成出资和工商变更登记	/	-70,721,629.70	否	2025年08月28日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通过控股子公司向孙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碳酸锂期货	27.85	154.72	-759.03	0	6,801.81	5,888.06	0	0.00%
合计	27.85	154.72	-759.03	0	6,801.81	5,888.06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为规避和防范碳酸锂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按照一定比例，针对公司生产经营实际相关的原材料开展套期保值等业务，业务规模均在存货库存规模内，具备明确的业务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商品套期保值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为-759.03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的金融衍生品和商品期货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相挂钩，可抵消现货市场交易中存在的价格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及自筹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风险分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降低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p> <p>1、市场风险：套期保值交易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并且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价格变动幅度不同，如果价格预测错误或者基差出现变化的程度超过预期值，将带来风险。</p> <p>2、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p> <p>3、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5、政策风险：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从而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p> <p>控制措施：为了应对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相应风险控制措施如下：</p> <p>1、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组织机构及职责、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定期报告制度、信息隔离措施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套期保值业务</p>							

	<p>行为。公司将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p> <p>2、公司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p> <p>3、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额度，合理调度和控制套期保值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p> <p>4、公司将持续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提升专业技能和业务水平，增强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p> <p>5、公司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执行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交易品种在期货交易所交易，成交价格 and 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解二氧化锰生产、销售；蒸汽的生产、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电解二氧化锰生产、销售。	40,120	117,304.28	92,493.77	89,006.44	8,175.69	6,929.62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锰酸锂生产、销售。	75,343	109,726.84	58,643.09	54,457.01	-8,208.89	-8,088.10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	76,080.2721	3,909,215.47	1,294,343.44	3,462,476.83	148,230.53	126,705.3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靖西电化：

2025年，靖西电化实现营业收入89,006.44万元，同比增长22.67%；实现净利润6,929.62万元，同比下降37.37%，主要系产品生产成本上升导致毛利减少。报告期内，靖西电化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稳定运行，数智化升级改造有序推进，获评广西先进级智能工厂；供应链管理持续加强，核心原料采购与供应保障稳定；严格落实全过程质量管控，产品出厂合格率100%，全年实现安全环保零事故。

广西立劲：

2025年，广西立劲实现营业收入54,457.01万元，同比增长13.68%；实现净利润-8,088.10万元，同比下降40.71%，虽然报告期内广西立劲锰酸锂销量同比有所增长，但受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波动影响，锰酸锂生产成本同比上升、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导致产品毛利同比减少。报告期内，广西立劲不断优化生产工艺，产品稳定性与放电性能得到提升，市场开拓成效显著，开发高端电动工具用锰酸锂产品、升级两轮电动车用锰酸锂产品，与部分固态电池企业联合研发低温地区电动汽车用锰酸锂产品，已经取得一定进展，预计在2026年底或2027年初有所突破。

湖南裕能：

2025 年，湖南裕能实现营业收入 3,462,476.83 万元，同比增长 53.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718.34 万元，同比增长 115.18%。2025 年，湖南裕能磷酸盐正极材料销量再创新高，销量达 113.71 万吨，同比增长 60.03%，市场占有率连续六年稳居行业第一。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一次电池材料

电解二氧化锰作为一次电池的核心原料，近年行业已从过去的“规模扩张”转向“价值提升”，竞争维度持续向技术研发、优质客户绑定、核心资源掌控等更深层次延伸，整体呈现“格局稳定、头部领跑、技术驱动”的良性发展态势。

从下游需求分析，锌锰电池历经百余年发展，已成为日常生活中必备的电子消耗品，广泛覆盖传统家电、智能家居、电动玩具及家用诊疗器械等诸多应用领域；国内应急电源、物联网终端、智能表计等新兴场景拉动高端碱锰电池需求。长期来看，预计下游电池市场将保持温和增长，带动电解二氧化锰需求总体稳定。

从行业格局分析，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电解二氧化锰生产国，行业集中度较高。

从产业政策分析，一方面，2026 年电池出口退税政策调整（退税率从 9%降至 6%，2027 年全面取消），短期带动行业需求，中长期将推动产业链提质升级，我国一次电池产业凭借成本优势、产品性价比与稳定供给能力，出口价格体系具备充分韧性，可有效消化政策调整影响，不会对行业格局产生根本性影响；另一方面，在“双碳”战略背景下，电解二氧化锰产业将加速向技术密集、低碳智慧的先进制造模式转型。这将推动企业强化科研创新投入，加速产品迭代升级，同时推动行业资源整合、提升集中度。

2、锰基新能源材料

锰元素在锂电正极材料中的应用广泛，当前主要以锰酸锂和镍钴锰酸锂为主。近年来随着材料改性技术的进步，新型锰基正极材料如磷酸锰铁锂、高电压型镍锰酸锂、富锂锰基、钠电层状氧化物等产业化进程加速，锰元素应用迎来新的增长点。

从应用领域分析：当前锰酸锂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电动工具、两轮电动车等传统领域，其市场需求随着下游需求回暖呈现增长态势。在电动汽车领域，锂电材料以磷酸铁锂为主流。根据国家高寒机动车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发布的《2024-2025 新能源汽车寒区质量报告》数据，目前我国南方地区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已超 50%，而北方寒冷地区渗透率仅 35% 左右，黑龙江、青海等地更是低于 30%，且以插混、增程车型为主。新能源汽车在北方地区渗透率偏低，主要系低温环境下锂电池性能衰减，影响续航。锰酸锂作为重要锰基材料，在低温性能、安全性与成本方面具备独特优势，可在多元应用场景释放价值，未来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从电池技术分析：当前电池及电池材料行业技术迭代步伐加快，进一步驱动锰酸锂等锰基材料的应用边界拓宽：一方面高电压改性、复合掺杂等技术成熟，推动锰酸锂的比容量与循环性能不断改善；另一方面，固态电池技术发展为锰酸锂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其与其他正极材料复配具有改性优化的效果，能更好的满足市场不同需求，已成为业内动力电池研发的一个突破点。具体来看，锰酸锂优异的低温性能与倍率性能，有望弥补固态电解质离子电导不足的短板，助力电池整体倍率与低温性能的优化升级；而固态电池的技术特性，又能有效改善尖晶石型锰酸锂的锰溶出现象，进一步延长电池的存储与循环寿命。2025 年 8 月，上汽名爵 MG4 电动汽车正式发布，该车搭载的电池是由苏州清陶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锰基锂离子半固态电池，标志着全新锰基正极复合材料在固态领域的创新应用。未来随着固态电池技术突破并产业化后，锰酸锂有望突破 3C 数码、电动工具等传统应用领域，向更广阔的电动汽车领域延伸，并在北方低温地区打开应用场景，市场需求潜力将进一步释放。

3、污水处理行业

近年，国家出台《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和运行维护的通知》，湖南省出台《关于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质效提升行动的通知》《湖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政策，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将构建厂网一体，按效付费机制，即由厂网分离、按量付费向厂网一体化、按效付费转变，未来污水处理业务的收益将存在不确定性，这也将促进污水处理行业技术革新，并探索与其他环保产业的融合，形成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向低碳化、资源化、智能化转型。

（二）发展战略

企业使命：创新锰基价值，驱动绿能生态，让人类生活更美好。

企业愿景：致力于成为全球锰基材料全价值链创造者，新能源材料产业可持续发展标杆。

公司将以锰基材料为核心，按“现有优势巩固→产业链协同延伸→未来赛道前瞻布局”的逻辑开展布局，推动企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

1、持续研发创新，赋能产业升级

以研发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加大投入力度，依托研究院等创新平台，深化产学研合作，聚焦市场与客户需求，推动技术转化。重点研发高端电解二氧化锰产品，实现差异化竞争；突破锰酸锂关键技术及融合技术，拓展下游应用，促进行业发展；前瞻布局新型复合锰基新材料、钠电材料领域；探索锰在无铜防污涂料领域的应用、研究甲醇制备和绿醇合成高效催化剂等；突破锰渣、污泥循环利用技术，构建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融合模式。

2、强化资源储备，筑牢供应链优势

加快已有锰矿资源复工复产，依托行业优势与上市公司平台，通过资产收购、股权合作、战略供应等多种形式，稳妥储备适宜锰矿资源，不断增强锰基新能源材料的供应链韧性。

3、坚持内生外延，扩大产业规模

采取内生增长与外延发展相结合模式，扩大产业体量。做优存量，升级 EMD 业务、优化锰酸锂产品性能，深化客户协同，提升市场占有率与盈利能力；拓展增量，围绕产业链布局，聚焦主业协同，通过投资并购等多种方式整合优质资源，培育新增长曲线。

4、推动转型升级，构建低碳智能体系

践行绿色低碳理念，推进节能减排，开展产品碳足迹核算认证，深化绿色工厂建设，打造全生命周期低碳生产模式；推进数智化转型，新建项目实现智能制造，现有生产线分步升级，完善自动化、数字化建设及网络安全防护，提升运营效率与决策精准度。

5、聚焦核心人才，强化发展支撑

实施人才强企战略，聚焦关键技术与核心管理人才，持续优化人才结构与供给质量。积极引进行业领军人才与专业研发团队，鼓励大胆探索、勇于突破，营造开放包容、鼓励创新、宽容试错的良好氛围。坚持“硬约束、强激励”“末位淘汰”，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建立以战略落地、经营业绩、团队建设与人才培养为核心的多元化考核评价体系，构建“引、用、育、留”全链条人才发展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人才保障与智力支撑。

6、厚植文化根基，凝聚发展合力

以“家文化”为根脉，构建“安全筑基、奋斗铸魂、和合共生”的文化体系。夯实安全发展底线，凝聚全员奋斗共识，营造包容协作的组织生态，推动文化软实力与产业硬实力深度融合，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注入持久动能。

（三）2026 年经营计划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形势，公司将坚持稳字当头、干字为先、效字求成，聚焦生产经营提质增效，确保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电解二氧化锰提效升级，做强主业基本盘；锰酸锂板块靶向攻坚，全链条降本增效；环保板块全面市场化转型，焕发新生机。同时积极谋划未来新赛道，围绕新能源、新材料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深化主业协同与价值链延伸，努力打造第二增长曲线。重点工作如下：

1、坚持创新驱动，强化技术攻坚

一是聚焦核心技术，促进产品迭代升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发高性能 EMD、锂锰新兴市场专用 EMD 等产品，推进锰基固废资源化利用，持续巩固电解二氧化锰“压舱石”业务优势，增强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推进动力型锰

酸锂技术攻关，以技术突破赋能场景拓展，促进行业发展；围绕锰基等新能源材料，加强前沿技术储备，构建生产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梯次研发布局。二是深化产学研、产业链协同创新，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以及产业链相关方的深度合作，促进精准研发、成果转化和产业落地。三是完善“1+3”现代化研发体系，完善容错纠错与科研激励机制，树立大胆创新、包容探索、重奖突破的鲜明导向，充分激发科研人员的创新热情与内生动力。

2、持续开拓市场，优化客户结构

EMD 板块坚定不移实施大客户战略，聚焦核心客户深化“一对一”精准对接与深度绑定，通过联合研发、技术协同、定制化供货等方式筑牢长期合作壁垒，持续提升大客户销量占比，同时推进 4.0 产品市场推广与规模化应用。锰酸锂板块聚焦优化下游市场结构，重点提升在两轮车、高端电动工具领域的市场份额；以定制开发、前端介入、联合验证，加快切入高端客户供应链，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与市场布局。

3、加强资源保障，提升供应链韧性

完善锰矿、锂盐监测预警与统筹保障，推行集中采购 + 长协保供锁价，稳定供应渠道，对冲价格波动；推进楠木冲等存量矿山开发工作，通过参股、控股、战略合作等多种方式开展上下游协同，提升资源保障能力；构建多区域、多渠道供应体系，搭建供需技术协同平台，联合开展配方优化与工艺适配。

4、坚持精益管控，强化内控赋能

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以预算统领资源配置、成本管控与经营目标。优化业务流程，精简冗余环节，强化成本管控与效能提升，推动生产经营精细化、标准化运行。着力打破部门壁垒，健全跨部门协同机制，畅通信息流转，强化统筹联动，形成高效协同、同向发力的工作格局。聚焦业务发展需求，精准配置资源、优化服务支撑，以管理提升为业务赋能。持续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强化过程管控与结果导向，推动运营效率、管理水平与经营效益同步提升。

5、践行绿色低碳 加快数智转型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扎实开展节能降碳、清洁生产与智能化改造。大力推进资源循环利用，加快锰渣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置。持续推进数智化转型，深化生产环节自动化、智能化改造与设备更新，加快智慧工厂建设。搭建智慧采购平台，优化采购管控；完善能源管理系统，实现电、水、蒸汽等全介质在线监测与闭环管控，以数智化赋能生产运营提质增效。

6、坚持底线思维，筑牢风险防线

严守安全底线、环保红线，压实主体责任，强化隐患排查与全过程管控，坚决防范安全环保事件，夯实稳健运行基础。落实风险防控“三道防线”要求，健全经营、财务等风险防控机制，完善识别、预警与处置全流程管理，构建“事前预警、事中管控、事后追偿”的全链条闭环风控模式，为发展保驾护航。

（四）风险分析与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新能源电池材料行业快速发展，部分同行产能扩张，行业存在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强化生产要素精细化管控，提升运营效率，持续降本增效；坚持大客户战略，积极开发新兴市场，稳定市场份额；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和研发力度，生产更高性能产品，提高产品差异化竞争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燃料主要包括锰矿石、碳酸锂、硫酸、煤炭等，受国际地缘政治冲突、行业供需格局变化等因素影响，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

应对措施：采购端强化市场意识，公司市场决策委员会定期、不定期组织会议对宏观经济趋势、大宗原材料走势进行分析与研判，及时加强对采购环节的引导；加强供应链管理，构建“战略供应商+多元备份”体系，并建立大宗原材料价格预警机制与安全库存机制，推行集中采购 + 长协保供锁价，稳定供应渠道，对冲价格波动；推进楠木冲等存量矿山开发工作，通过参股、控股、战略合作等多种方式开展上下游协同，提升资源保障能力，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

3、环保、安全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渣、废气等污染物，随着国家环保标准日趋严格，存在环境治理成本和治理风险不断提高的风险。公司建有高温、高压等设备设施，生产涉及易燃、易爆、强腐蚀性工业原料或半成品，生产操作作业要求较高，若出现管控不力、操作不当等情形，易发生意外安全事故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三废”排放要求，优化工艺技术，持续做好环保设施升级和管理制度配套工作，以提升公司环保治理水平，扎实推进节能减排降碳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作。公司将持续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安全基础工作，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力度，深入推进“一会三卡”和“三讲一落实”的全员全过程实施工作，提升公司应急管理能力，控制安全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23日	线上交流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参与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4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2025年07月23日	公司C305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艺熹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庄旨歆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李帅 深圳市凯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童帅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余吉双	1、介绍公司基本情况。 2、公司向固态电池企业提供电解二氧化锰还是锰酸锂？客户有哪些？ 3、锰酸锂应用于固态电池这块目前有利润贡献吗？ 4、目前电解二氧化锰和锰酸锂产品价格如何？ 5、锰酸锂下游应用场景有哪些？ 6、公司锰酸锂盈利水平有待提高，后续有什么改进措施？ 7、电解二氧化锰未来的发展空间怎么样？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2）
2025年09月19日	线上交流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参与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完成监事会改革，由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并修订及制定了《公司章程》等二十几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2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保护了广大股东利益，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权利，承担相应义务，未有超越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发生。公司拥有完全独立、完整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严格贯彻上市公司“五独立原则”，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均独立运转，无控股股东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情形。

（三）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余磊先生、彭勇先生因工作调动、调整离任，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 1 名、选举职工董事 1 名，聘任及改聘高管 5 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其专业特长，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职地开展工作，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履职能力。

（四）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不断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保证公司所有股东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现场交流、电话沟通、业绩说明会、网上集体接待、投关网站等线下、线上方式与投资者交流互动，认真回复投资者提问，耐心接听投资者来电，为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最新动态提供畅通的渠道。全年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集体接待等共回复投资者问题 140 个，回复率 100%。同时，公司不断更新完善投关网站，健全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对与关联方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均依据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签署了关联交易协议。

（二）人员方面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任何职务；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三) 资产方面

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 机构方面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 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依法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干江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7月19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刘干江	男	47	董事	现任	2017年05月03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龙绍飞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1年11月08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龙绍飞	男	52	副董事长	现任	2025年08月27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龙绍飞	男	52	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1月16日	2025年08月26日	0	0	0	0	0	/
丁建奇	男	51	董事	现任	2014年04月14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成希军	男	46	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13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日	日						
成希军	男	46	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8月27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贺娟	女	48	董事	现任	2021年03月22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贺娟	女	48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0月30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贺娟	女	48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02月02日	2025年12月26日	0	0	0	0	0	/
寻怡	女	50	职工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13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何琪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30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周波	女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30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舒洪波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14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周彤	男	51	总工程师	现任	2023年01月16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邝灿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8月27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张伏林	男	54	财务总监	现任	2017年04月07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谢奇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5年08月27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邹秋阳	女	52	总经理助理	现任	2020年05月22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张旭	男	38	总经理助理	现任	2025年08月27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沈圆圆	女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5年12月29日	202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余磊	男	40	董事	离任	2024年11月14日	2025年07月29日	0	0	0	0	0	/
彭勇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2年12月29日	2025年11月13日	0	0	0	0	0	/
朱树林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3月11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0	0	/
文革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7月13日	2025年08月15日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原董事余磊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原副总经理朱树林先生、文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原董事彭勇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余磊	董事	离任	2025年07月29日	工作调动
朱树林	副总经理	解聘	2025年08月15日	个人原因
文革	副总经理	解聘	2025年08月15日	个人原因
成希军	总经理	聘任	2025年08月27日	工作调动
邝灿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年08月27日	工作调动
谢奇	副总经理	聘任	2025年08月27日	工作调动
张旭	总经理助理	聘任	2025年08月27日	工作调动
彭勇	董事	离任	2025年11月13日	工作调动
寻怡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年11月13日	工作调动
沈圆圆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年12月29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刘干江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物流师、工程师。历任公司成品分厂副厂长、品管部部长、采购部部长、物资采购调度中心主任、营销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电化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电化产投董事长、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电化集团董事长、产投集团董事长、振湘国投执行董事、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裕能董事。

龙绍飞先生，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历任公司成品分厂副厂长、厂长、生产部部长、靖西电化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公司营销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等。现任公司副董事长、电化产投董事兼总经理、电

化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产投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液态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湘潭产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裕能董事、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丁建奇先生，专科学历，工商管理中级。历任电化集团总经理助理、靖西电化董事、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电化产投副总经理、电化集团董事兼副总经理、产投集团董事等。

成希军先生，本科学历。历任靖西电化生产部部长、公司成品分厂厂长、物资采购调度中心主任兼贸易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靖西电化执行董事、广西立劲董事、湘潭立劲董事、楠木冲锰业董事长。

贺娟女士，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品管部副部长、部长、贸易部部长、电化集团投资发展部对外投资经理、部长、管理部部长、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广西立劲董事、市污水处理执行董事、鹤岭污水执行董事。

寻怡女士，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电化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兼综合部部长。

何琪女士，本科学历。历任湘潭市岳塘区法律服务所法律工作者、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湘潭市新阶联副主席、湘潭市律师协会监事长、湘潭市岳塘区妇联兼职副主席。

周波女士，专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师。历任湘潭无线电有限公司会计、湘潭市审计局审计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湘潭汇丰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湖南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

舒洪波先生，博士学历，教授。历任湘潭大学讲师、硕士生导师、博士后、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湘潭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湘潭大学“绿色新能源关键材料研究生拔尖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基地”湖南省基地负责人，湘潭大学电化学能源储存与转换湖南省重点实验室主任。

2、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兼任董事的除外）

周彤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研究院锰系材料研究所所长、首席工程师、检测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邝灿先生，本科学历，电化学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研发人员、副主任，成品分厂副厂长、厂长，靖西电化成品分厂厂长、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营销总监、运营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广西立劲董事长、湘潭立劲董事长。

张伏林先生，本科学历，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国际注册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广西立劲董事、靖西电化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顺中贸易执行董事。

谢奇先生，本科学历。历任公司电解分厂工段长、副厂长，靖西电化电解分厂厂长、副总经理，公司鹤岭分公司电解分厂厂长、副总经理，公司 EMD 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EMD 事业部总经理、靖西电化总经理、机电公司执行董事。

邹秋阳女士，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靖西电化技术品管部部长、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质检部部长、质检品管部部长、公司监事、公司鹤岭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检测公司执行董事。

张旭先生，硕士学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中级工程师。历任市污水处理河西污水处理厂副厂长、厂长，技术设备部副部长、部长，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市污水处理总经理、鹤岭污水总经理、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

沈圆圆女士，本科学历。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工作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工作部部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干江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10日		否
刘干江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7月15日		否

刘干江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8月03日		否
龙绍飞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年10月14日		是
龙绍飞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年10月13日		否
丁建奇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年08月31日		是
丁建奇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09月15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干江	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6年04月14日		否
刘干江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19日		否
刘干江	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3月12日		否
刘干江	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10月15日		否
刘干江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23日		否
龙绍飞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5年11月04日		否
龙绍飞	湖南液态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4月28日		否
龙绍飞	湘潭产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0月24日		否
龙绍飞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08日		否
龙绍飞	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3月12日		否
丁建奇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22日		否
丁建奇	湖南潭州威顿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01日		否
丁建奇	长沙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15日		否
丁建奇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4月14日		否
丁建奇	湘潭县云峰锰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9月08日		否
成希军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2月01日		否
成希军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02日		否
成希军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01月09日		否
成希军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2月31日		否

贺娟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23日		否
贺娟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02月24日		否
贺娟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02月24日		否
周彤	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0月15日		否
邝灿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6月20日		否
邝灿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9月23日		否
张伏林	湘潭顺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6年04月02日		否
谢奇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06月29日		是
谢奇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1月14日		否
邹秋阳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6年01月29日		否
张旭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5年02月24日		是
张旭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5年02月24日		否
张旭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05日		否
何琪	湖南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			是
周波	湖南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是
舒洪波	湘潭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会决定，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会决议，自2024年5月起，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8万元人民币（含税）。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与绩效考核结果发放薪酬。市管干部的薪酬按照《湘潭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要求，由湘潭市国资委考核确定。实际支付情况详见下方薪酬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干江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43.58	否
龙绍飞	男	52	副董事长	现任	21.83	是

丁建奇	男	51	董事	现任	0	是
成希军	男	46	董事、总经理	现任	53.37	否
贺娟	女	48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58.27	否
寻怡	女	50	职工董事	现任	38.2	否
何琪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周波	女	6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舒洪波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周彤	男	51	总工程师	现任	55.27	否
邝灿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48.04	否
张伏林	男	54	财务总监	现任	51.39	否
谢奇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60.72	否
邹秋阳	女	52	总经理助理	现任	48.57	否
张旭	男	38	总经理助理	现任	40.24	否
沈圆圆	女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6.37	否
余磊	男	40	董事	离任	0	是
彭勇	男	56	董事	离任	0	是
朱树林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32.67	否
文革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38.56	否
合计	--	--	--	--	641.08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副董事长龙绍飞先生均为市管干部，其薪酬按照《湘潭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要求由湘潭市国资委考核。其他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独立董事的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部分绩效薪酬于年度考核后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干江	9	3	6	0	0	否	2
龙绍飞	9	2	7	0	0	否	2
丁建奇	9	3	6	0	0	否	2
成希军	2	1	1	0	0	否	2
贺娟	9	3	6	0	0	否	2
寻怡	2	1	1	0	0	否	2
何琪	9	3	6	0	0	否	1
周波	9	3	6	0	0	否	2
舒洪波	9	2	7	0	0	否	2

余磊	5	1	4	0	0	否	0
彭勇	7	0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依法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相关经营决策和内部控制规范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意见，确保董事会决策科学、有效，维护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为公司发展和治理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均被公司采纳或回应。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刘干江、余磊、龙绍飞、丁建奇、贺娟	1	2025年04月11日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间接控股股东转让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的商业机会			
审计委员会	周波、彭勇、何琪	1	2025年03月12日	审议通过纪检监察部《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和《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审计委员会	周波、彭勇、何琪	1	2025年03月15日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和审计初步结果的汇报，就重大审计事项进行沟通。			
审计委员会	周波、彭勇、何琪	1	2025年04月17日	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波、彭勇、何琪	1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	周波、彭勇、何琪	1	2025 年 05 月 08 日	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	周波、彭勇、何琪	1	2025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5 年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	周波、彭勇、何琪	1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2025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周波、寻怡、何琪	1	2025 年 12 月 02 日	听取年审会计师关于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			
审计委员会	周波、寻怡、何琪	1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现金管理。		
提名委员会	刘干江、何琪、舒洪波	1	2025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刘干江、何琪、舒洪波	1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刘干江、何琪、舒洪波	1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舒洪波、周波、何琪	1	2025 年 04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兑现方案及 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2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3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3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7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75
销售人员	18
技术人员	204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240
其他人员	77
合计	9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38
本科	363
大专及以下	533
合计	936

2、薪酬政策

为适配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构建科学规范、激励有效的薪酬分配体系，公司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分配原则，建立以岗位考核薪点工资制为核心、多种薪酬模式协同并存的多元化薪酬分配体系。具体薪酬模式如下：

- 1、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突出经营责任与战略业绩导向；
- 2、基层管理人员及普通员工实行岗位考核薪点工资制，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考核为核心；
- 3、市场稀缺人才及新入职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实行协议工资制，增强人才引进与核心人才保留竞争力。

同时，公司对子公司实施工资总额管控，依据质量、成本、效益、安全、环保等核心经营指标签订年度目标责任状，结合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对各单位工资总额进行考核与调控，实现薪酬分配与经营业绩联动挂钩，保障薪酬体系的科学性、规范性与激励约束效能。

3、培训计划

2026年，公司培训工作将深化培训与战略链接，创新行动学习与训战结合模式，强化内训师队伍建设，重点开发干部讲师，通过专项赋能激活队伍，推动知识传承；建设智慧学习平台，打造集课程、测评、数据于一体的数字化系统，实现全员灵活学习；深化干部培养，以任职资格为基础设计分层方案，通过请进来、送出去、训战结合打造品牌项目，精准支撑人才梯队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831,476.97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717,074.0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29,511,33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2,393,803.3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2,393,803.30
可分配利润（元）	666,407,381.1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629,511,3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2,393,803.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5 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全面夯实管理基础，着力提升风险防范能力。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并积极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加强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关键领域的审查；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能够适应形势变化以及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执行良好，不存在违反制度导致的重大风险事件。公司根据新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梳理完善，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修订了《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可以马上发现并更正，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较容易发现并更正，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

	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难以发现并更正，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对于重大缺陷，管理层还关注以下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未能达到预期目标；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的情况；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发生重大损失，且该损失是由于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而导致。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认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和湖南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20〕31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全面认真的自查。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

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今后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有效性，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4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规定，公司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披露相关环境信息，网址为： 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 txxgkContent&dataid=41ed4c44a3ac4a8fafb2e90eaed2b684
2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按照规定，靖西电化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披露相关环境信息，网址为： 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 txxgkContent&dataid=25af3b6e0df74a4c9bc2e287fded535e
3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按照规定，广西立劲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披露相关环境信息，网址为： 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 txxgkContent&dataid=2089b1faaecf4b35a5367778dff64f87
4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规定，市污水处理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披露相关环境信息，网址为： 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 txxgkContent&dataid=f9b47d91b7ee409da54f23fe077b085e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着“为客户创造价值，与环境和谐相处，用品质铸就品牌，和员工共建家园”的经营理念，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追求企业与股东、客户、员工、社会的和谐发展。公司始终坚持“协同 求实 创新 奋进”的电化精神，以成为企业社会责任的实践者、推动者和引领者为己任，积极追求企业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用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的成果。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善的内控体系，实现了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常态化稳定运行，有效保障股东和债权人利益。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投资者联系电话、邮箱、接待投资者调研、电话会议以及召开业绩说明会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认真听取投资者建议并及时回答提问，转达有关建议，全方位、多角度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情况，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和诚信度。

（2）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发展理念，坚持绿色、低碳和可持续的发展战略，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围绕公司绿色发展总方针，制定年度环保工作计划，逐级落实环保责任制，与各分子公司签订《环保目标责任书》。同时，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推行清洁生产和节能降耗工艺，持续改进污染防治措施，推进减污降碳协同，打造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的持续发展离不开与供应商的诚信合作，离不开客户的支持。公司一直严格把控供应链关口，不断健全招投标管理，建立公平、公正且廉洁的评估体系，与供应商合作坚持友好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加强与核心供应商在技术交流、联合降本、保供协同等方面战略协作，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同时，公司一直坚持互利共赢的原则，与客户保持着良好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4）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切实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并不断完善劳动用工管理相关制度，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定期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工作，注重提高员工综合素质，积极开展不同层级的各类培训，为员工创造更加广阔的学习发展平台，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同时，公司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生活环境以及福利待遇。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职工福利阵地建设，依托心理关爱室常态化开展专家咨询服务、不断完善员工用餐品质、组织开展多场职工大讲堂等举措，打造更具活力与温度的职工幸福家园；落实生日礼金、病丧慰问、困难帮扶、爱心捐款、退休欢送等关怀服务；开展三八特辑、植树、五四青年团建、气排球、春秋游、技能竞赛等多项活动，丰富了职工文化生活，增强凝聚力。

（5）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不断完善帮扶机制，鼓励员工主动回馈社会，关心社会弱势群体，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家庭、困难党员及困难退休老职工。公司的发展离不开社会的支持，长期以来，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公司出资支持荷塘街道商城社区建设、助力湘超足球联赛；靖西电化出资支持周边村屯基础设施建设及民俗活动、向边境派出所捐赠物资，彰显了新时代国企的责任担当与良好形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5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为指引，按照“湘潭市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和《湖南省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是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严格贯彻落实各项制度，并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严格按照“一会三卡”制度、“危险作业管理”制度、隐患整改制度开展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强化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积极配合上级部门检查；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持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安全技能以及应急处置能力。公司安全生产费用严格按相关管理制度提取，设立安全生产费用台账，202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安全生产投入为582.9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始终秉承企业发展与社会责任和谐共融的理念，关注企业周边村屯发展和村民就业问题，持续深化社会责任实践工作。报告期内，共计支出115.54万元，主要情况如下：公司积极参与公益，赞助街道商城社区工作，助力湘超足球联赛；靖西基地积极吸纳附近村屯村民就业，支持周边村屯基础设施建设及民俗活动资助，向边境派出所捐赠物资。

下一步，公司将会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持续推动地企共建走深走实，持续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扎实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多元化拓宽合作模式，发挥自身产业优势，带动就业创业，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3年08月22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就规范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1、本公司及关联方（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湘潭电化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与湘潭电化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间接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湘潭电化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不会利用湘潭电化间接控股股东权利操纵、指使湘潭电化或者湘潭电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湘潭电化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湘潭电化利益的行为。	2025年11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或“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本公司就本次收购完成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出具如下承诺： （一）资产独立 本公司保证湘潭电化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保证湘潭电化与本公司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	2025年11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p>合经营、资产不明晰、资金或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p> <p>(二) 人员独立</p> <p>本公司保证湘潭电化将继续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 该体系与本公司完全独立。本公司向湘潭电化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 不干预湘潭电化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p> <p>(三) 财务独立</p> <p>本公司保证湘潭电化将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继续保留独立的银行账户, 不存在与本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依法独立纳税, 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不会干预湘潭电化的资金使用; 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兼职。</p> <p>(四) 机构独立</p> <p>本公司保证湘潭电化将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依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五) 业务独立</p> <p>本公司保证湘潭电化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体系, 具有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资产、人员、场地和品牌,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长期、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湘潭电化造成损失, 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本次收购完成后, 本公司作为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 就避免同业竞争相关事宜, 承诺如下: 1、在本公司控制湘潭电化期间, 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 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 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 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 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 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 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3、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控制湘潭电化期间长期、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湘潭电化造成损失, 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5年11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p>	2014年01月20日	2025年11月7日	已履行完毕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 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 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2)如本公司及本公</p>	2014年01月20日	2025年11月7日	已履行完毕

			<p>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湘潭电化相同或相似，不与湘潭电化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湘潭电化的利益。</p> <p>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湘潭电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湘潭电化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湘潭电化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p> <p>2、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p> <p>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如下：1、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本公司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p>	2014年02月07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湘潭电化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湘潭电化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湘潭电化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已立项的《湘潭市河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项目和《湘潭市河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目前均未开工建设；在本次收购完成且上述项目建成投产后，本公司将采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管理、租赁等方式与湘潭电化或污水处理公司签署相关协议以避免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具有充分的主动权、决策权且获得公允对价。在上述项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项目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上述项目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2、在业务发展定位上，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将确保湘潭电化作为集团污水处理业务的专业发展平台。在作为湘潭电化的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湘潭电化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湘潭电化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湘潭电化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湘潭电化。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湘潭电化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湘潭电化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4年02月07日	2025年5月13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郑重承诺：今后如与关联企业发生交易行为，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证券监管机关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充分披露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确保投资者利益。	2007年03月09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 目前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均未从事与电化科技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电化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2) 电化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电化科技）将不从事任何与电化科技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	2004年10月28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公司投资设立的靖西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有限公	2019年04月30日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公司		<p>司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池级磷酸铁、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业务，本公司为上述二家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与上市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承诺，在上述二家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达到一定的盈利水平、拥有相关资质及权属证明文件、公司治理规范等条件时，若上市公司有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按公允、合法的方式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优先转让上市公司；若上市公司无意收购，本公司承诺将采用将上述二家公司控制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以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p> <p>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上市公司。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p>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2、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公司可以根据年度或者半年度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进行股票股利分红。3、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现金流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含 20%）。4、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办法：</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2023 年 09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慧、时应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以及对审计服务实际需求，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经履行竞争性谈判相关程序，公司变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其他诉讼涉案总金额	5,453.96	否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电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479.71	4.16%	515	否	按月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物资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27.55	48.30%	150	否	按次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关联人担任董事的企业的下属控股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物资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61.97	23.46%	60	是	按次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电化集团及其下属	控股股东及其下属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水、电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1.56	0.26%	35	否	按月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

公司	公司												关联交易 预计公告》 登载于巨 潮资讯网
湖南裕能及其下属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水、电、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34.44	0.77%	8	是	按月/次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重股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锰酸锂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778.87	1.48%	5,500	否	按次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电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接受关联人劳务	运输、装卸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7.82	0.48%	30	否	按次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电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审计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0.17	0.00%	3	否	按次结算	/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湖南聚宝	间接控股	向关联人	审计服务	参照市场	协议约定	5.77	0.13%	30	否	按次结算	/	2025年04	《2025年

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股东下属公司	提供劳务		价格								月 23 日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湖南裕能及其下属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生活劳务等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41	0.05%	3	否	按月结算	/	2025 年 04 月 23 日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湘潭楠竹山水处理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间接控股股东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污泥处置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0.45	0.23%	0	是	/	/	/	/
电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场地租赁	办公楼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3.17	0.52%	25	否	按月结算	/	2025 年 04 月 23 日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湖南裕能及其下属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企业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场地租赁	场地、设施租赁等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8.88	0.20%	10	否	按月结算	/	2025 年 04 月 23 日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电化集团及其	控股股东及其	租赁关联人场	房屋、土	参照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168.37	85.71%	173	否	按月/年结算	/	2025 年 04 月 23 日	《2025 年度日

下属公司	下属公司	地	地、办公楼、厂房等									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3,731.14	--	6,54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电化产投的全资子公司	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销售	2,000 万元	1,060.36	1,060.08	-39.92
电化产投、湖南裕能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参股公司	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材料技术研发	4,000 万元	4,045.3	4,000	0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湘潭电化	控股股东		4,795	0	0	1.20%	57.54	4,795

集团有限 公司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往来系借取的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公司处于发展的重要时期，资金需求较大，接受控股股东的资金拆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电化集团为公司 15,5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 名	金额（万元）	日 期
中国工商银行	6,000.00	2025 年 4 月 27 日-2026 年 3 月 19 日
湘潭农商行	4,000.00	2025 年 5 月 30 日-2026 年 5 月 10 日
兴业银行	2,000.00	2025 年 6 月 19 日-2026 年 6 月 18 日
湘潭农商行	2,000.00	2025 年 6 月 24 日-2026 年 6 月 10 日
中信银行	1,000.00	2025 年 6 月 27 日-2026 年 6 月 26 日
浦发银行	500.00	2025 年 12 月 30 日-2026 年 12 月 29 日
合计	15,500.00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电化集团为公司 57,10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行 名	金额（万元）	日 期
交通银行九华支行	950.00	2023 年 01 月 13 日-2026 年 01 月 08 日
交通银行九华支行	1,750.00	2023 年 06 月 26 日-2026 年 02 月 03 日
中国银行板塘支行	400.00	2024 年 01 月 25 日-2026 年 06 月 23 日
中国银行板塘支行	400.00	2024 年 01 月 25 日-2026 年 12 月 23 日
中国银行板塘支行	1,300.00	2024 年 01 月 25 日-2027 年 01 月 23 日
中国银行板塘支行	400.00	2024 年 03 月 27 日-2026 年 06 月 22 日
中国银行板塘支行	400.00	2024 年 03 月 27 日-2026 年 12 月 22 日
中国银行板塘支行	1,300.00	2024 年 03 月 27 日-2027 年 03 月 22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3,000.00	2024 年 12 月 4 日-2026 年 6 月 21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3,000.00	2024 年 12 月 4 日-2026 年 12 月 21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3,000.00	2024 年 12 月 4 日-2027 年 6 月 21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29,000.00	2024 年 12 月 4 日-2027 年 12 月 2 日
湘潭农商行	600.00	2025 年 2 月 27 日-2028 年 2 月 25 日
招商银行	400.00	2025 年 5 月 27 日-2026 年 5 月 26 日
招商银行	400.00	2025 年 5 月 27 日-2026 年 11 月 26 日
招商银行	800.00	2025 年 5 月 27 日-2027 年 2 月 25 日
中国建设银行河西支行	2,000.00	2025 年 8 月 27 日-2026 年 6 月 21 日
中国建设银行河西支行	2,000.00	2025 年 8 月 27 日-2026 年 12 月 21 日

中国建设银行河西支行	2,000.00	2025年8月27日-2027年6月21日
中国建设银行河西支行	4,000.00	2025年8月27日-2027年8月27日
合计	57,100.00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2016年0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专项借款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2016年03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025年02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年0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放弃商业机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025年0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025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	2020年04月23日	25,000	2020年12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是	否

责任公司			2021年02月26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是	否
			2021年04月2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是	否
			2021年05月26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是	否
			2022年01月1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是	否
	2021年10月22日	25,000	2022年01月28日	1,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是	否
	2021年11月09日	6,500	2022年01月24日	2,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2022年01月29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十年	否	否
2024年04月2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5年04月23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40,000	2024年05月17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06月26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06月17日	2,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06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07月31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06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09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12月23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5年04月23日	50,000	2025年05月14日	2,2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5年06月04日	2,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5年 09月18 日	2,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广西立 劲新材 料有限 公司	2022年 12月14 日	17,000	2023年 12月07 日	1,411.8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六年	是	否
			2023年 12月27 日	588.2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六年	是	否
	2024年 04月26 日	15,000	2024年 07月11 日	3,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 09月27 日	3,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 09月29 日	3,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4年 11月08 日	2,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否
	2025年 04月23 日	3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8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3)		92,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5,7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8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6,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92,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15,700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5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年07月04日	48,700	47,963.71	20,272.99	20,272.99	42.27%	0	0	0.00%	27,699.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48,700	47,963.71	20,272.99	20,272.99	42.27%	0	0	0.00%	27,699.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908号文《关于同意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48,7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4,870,0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7,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5,500,000元（含税，不含前期已支付的保荐费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81,500,000.00元，已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804,500.00元和公司前期已支付的保荐费500,000.00元，加上发行费用中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人民币441,640.5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9,637,140.5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天健验（2025）2-7号《验证报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人民币276,994,030.55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暂未置换及未支付的发行相关费用）。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年07月04日	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8,500	47,763.71	20,072.99	20,072.99	42.03%	2026年12月31日	-3,923.11	-3,923.11	不适用	否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年07月04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00	200	200	200	100.00%	2025年12月31日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8,700	47,963.71	20,272.99	20,272.99	--	--	-3,923.11	-3,923.11	--	--
合计				--	48,700	47,963.71	20,272.99	20,272.99	--	--	-3,923.11	-3,923.11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5年1月8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本次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的效益测算调整为不进行具体的效益预计。2025年12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整体建设完工期由原计划的2025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90,259,867.48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88,085,687.23元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2,174,180.25元，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0,259,867.4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出具了《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2-504号）。保荐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募投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 审计机构鉴证意见：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2)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2025 年度，湘潭电化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规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对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必要、合理的程序，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关于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放弃商业机会暨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和振湘国投共同出具的《关于就转让污水处理资产事项征询意见的函》。为加快推动市属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根据湘潭市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和振湘国投拟将其持有的污水处理资产转让给湘潭城发水务有限公司，以实现湘潭市城区水务板块资源一体化发展。鉴于公司于 2015 年 1 月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间接控股股东振湘国投持有的市污水处理 100%股权，公司增加了城市污水集中处理业务。产投集团和振湘国投根据其 2014 年 2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公司选择。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相关资产状况，公司决定放弃本次商业机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放弃商业机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7 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由广西立劲下属全资子公司湘潭立劲负责实施。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08 号），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487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8,700 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47,963.71 万元。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电化转债”，债券代码“127109”。公司本次发行的“电化转债”自 2025 年 12 月 2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产投集团出具的《关于无偿划转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的告知函》以及湘潭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同意无偿划转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的批复》（潭国资〔2025〕82 号）。产投集团将其持有的振湘国投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电化产投，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后，产投集团不再持有振湘国投股份，也不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电化产投通过振湘国投间接持有公司 265,813,39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23%。2025 年 11 月 7 日，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11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间接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和《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4、原控股子公司强制清算结案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原控股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进电化”）清算组出具的《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案结案情况告知函》，湘进电化清算分配款已全部支付完毕，清算组已完成湘进电化税务账户、工商登记和银行账户的注销工作，湘进电化强制清算案已结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原控股子公司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29,481,713	100.00%				5,130	5,130	629,486,843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29,481,713	100.00%				5,130	5,130	629,486,843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629,481,713	100.00%				5,130	5,130	629,486,843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份 5,13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90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8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8,700万元，存续期限6年，即自2025年6月16日至2031年6月15日。经深交所同意，公司发行的48,7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5年7月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电化转债”，债券代码“127109”。电化转债自2025年12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年06月16日	100元/张	4,870,000	2025年07月04日	4,870,000	2031年06月15日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2025年07月01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90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8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8,700万元，存续期限6年，即自2025年6月16日至2031年6月15日。经深交所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8,7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7月4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电化转债”，债券代码“127109”。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总数由期初的 629,481,713 股变更至报告期末的 629,486,843 股，增加股份 5,130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9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4%	185,928,027	0	0	185,928,027	质押	79,090,00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9%	79,885,370	0	0	79,885,370	质押	10,869,56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7,161,816	3,773,615	0	7,161,816	不适用	0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0.78%	4,935,246	187,700	0	4,935,246	不适用	0
罗怀周	境内自然人	0.62%	3,921,000	3,685,000	0	3,921,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3,459,900	325,300	0	3,459,900	不适用	0
章娉娉	境内自然人	0.54%	3,388,800	3,388,800	0	3,388,800	不适用	0
张常国	境内自然人	0.49%	3,068,600	3,068,600	0	3,068,600	不适用	0
栗建伟	境外自然人	0.42%	2,657,500	-1,469,200	0	2,657,500	不适用	0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0.41%	2,562,100	-232,900	0	2,562,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无							

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85,928,027	人民币普通股	185,928,027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79,885,370	人民币普通股	79,885,37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61,816	人民币普通股	7,161,816
蒋如宁	4,935,246	人民币普通股	4,935,246
罗怀周	3,9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1,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5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9,900
章娉娉	3,3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88,800
张常国	3,0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8,600
栗建伟	2,65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7,500
彭自如	2,56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2,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蒋如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72,391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62,855 股，合计持有 4,935,246 股。章娉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88,800 股，合计持有 3,388,800 股。张常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68,600 股，合计持有 3,068,6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刘干江	1994 年 05 月 10 日	914303001847136379	政策允许的对外投资、租赁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6,566,514 股，持股比例为 10.06%。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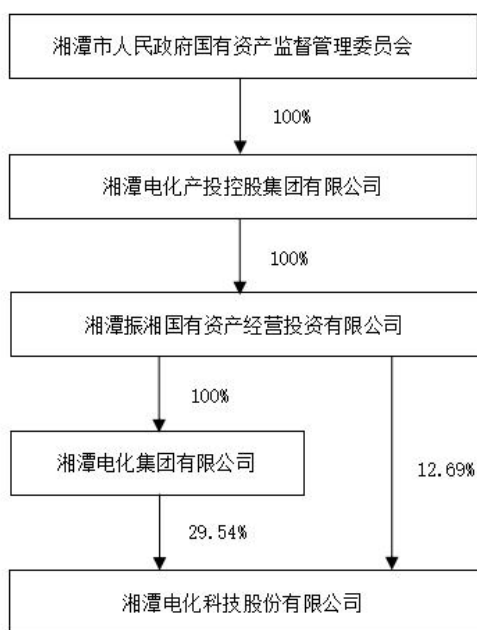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杨卫国		11430300768014012U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刘干江	2008 年 11 月 11 日	12000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线、电缆经营；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908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8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8,700万元，存续期限6年，即自2025年6月16日至2031年6月15日。经深交所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48,7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7月4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电化转债”，债券代码“127109”。

2、报告期转债担保人及前十名持有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电化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6,045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98,339	99,833,900.00	20.50%
2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7,993	61,799,300.00	12.69%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5,391	32,539,100.00	6.68%

4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风炎鑫泓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5,690	18,569,000.00	3.81%
5	上海闻利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322	14,432,200.00	2.96%
6	#苏州格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格外汇融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330	11,433,000.00	2.35%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870	11,187,000.00	2.30%
8	人民养老灵动永鑫混合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90,000	9,000,000.00	1.85%
9	中邮证券—邮储银行—中邮证券鸿晟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85,000	8,500,000.00	1.75%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8,140	7,814,000.00	1.60%

3、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电化转债	487,000,000.00	51,900.00	0.00	0.00	486,948,100.00

4、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元）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电化转债	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31 年 6 月 15 日	4,870,000	487,000,000.00	51,900.00	5,130	0.00%	486,948,100.00	99.99%

5、转股价格历次调整、修正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 10.10 元/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转股价格未发生调整。

6、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负债情况详见本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8 月 1 日出具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可转债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级。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1	1.4	50.00%
资产负债率	36.51%	38.28%	-1.77%
速动比率	1.64	1.05	56.1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605.97	24,389.49	-15.5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55%	31.61%	-5.06%
利息保障倍数	7.76	9.53	-18.5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02	11.50	-38.9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42	14.40	-6.8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6]170004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慧、时应生

审计报告正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湘潭电化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湘潭电化，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电池材料业务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湘潭电化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池材料的销售业务。2025 年度，湘潭电化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92,129.62 万元，其中：电池材料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7,002.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2.13%。详见附注五 31、附注七 43。</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核实其实际执行情况，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2、核查销售合同，梳理核心合同条款，据此评估收入确认政策与方法的恰当性。 3、按期间、产品、客户等维度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执行分析程序，识别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成因。 4、以抽样方式核查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记录、出口报关单及提单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主要客户采用抽样方式函证当期销售额。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估收入确认的会计期间是否准确。 7、验证营业收入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合规、恰当。

（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评估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湘潭电化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6,840.09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642.3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6,197.76 万元。详见附注五 18、附注七 8、52。</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评估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核实其实际执行情况，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2、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销售合同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3、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4、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5、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6、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湘潭电化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湘潭电化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湘潭电化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湘潭电化、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湘潭电化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湘潭电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湘潭电化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湘潭电化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慧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时应生

中国·武汉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9,248,012.44	487,719,347.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29,650.61	9,904,243.92
应收账款	491,951,118.81	410,305,502.09
应收款项融资	79,548,120.34	89,530,047.15
预付款项	44,633,240.08	74,593,866.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06,552.16	23,767,387.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1,977,611.38	376,471,837.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858,063.75	688,331.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821,944.22	25,368,916.56
流动资产合计	1,656,674,313.79	1,498,349,479.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0,034,753.50	736,913,18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388,420.98	34,294,301.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589,071.12	12,257,109.92
固定资产	2,068,837,695.60	2,162,595,033.97

在建工程	60,669,450.62	93,912,199.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969,315.41	12,748,322.18
无形资产	286,494,980.62	313,692,899.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8,711.71	1,198,96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18,031.03	42,994,181.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62,348.13	15,055,19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4,672,778.72	3,425,661,400.63
资产总计	5,021,347,092.51	4,924,010,880.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145,336.10	445,585,570.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2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24,879,636.38
应付账款	268,727,011.81	341,034,839.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72,369.54	6,717,815.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438,667.52	47,047,719.70
应交税费	19,245,510.11	21,521,114.66
其他应付款	65,087,048.10	60,364,389.17
其中：应付利息	23,361,863.39	22,456,647.5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272,952.68	120,000,128.19
其他流动负债	2,978,139.86	3,221,116.97
流动负债合计	787,267,035.72	1,070,373,531.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3,622,523.05	703,083,209.42

应付债券	450,138,560.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362,838.11	13,855,044.26
长期应付款	53,554,400.00	52,979,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760,878.74	44,738,40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02,183.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6,041,383.48	814,655,661.47
负债合计	1,833,308,419.20	1,885,029,192.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6,84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35,444,543.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6,586,883.58	1,086,649,468.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54,186.30	-3,422,214.35
专项储备	4,161,837.54	3,334,521.77
盈余公积	129,370,526.68	103,961,842.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4,161,403.21	1,174,889,72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4,557,851.59	2,994,895,053.76
少数股东权益	33,480,821.72	44,086,634.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8,038,673.31	3,038,981,688.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21,347,092.51	4,924,010,880.57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艺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229,792.20	269,322,00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227,713.60	9,904,243.92
应收账款	306,246,711.96	292,453,838.36
应收款项融资	9,856,475.00	28,233,418.56
预付款项	15,634,598.66	12,095,328.79
其他应收款	322,372,266.72	267,824,160.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8,445,783.09	106,095,705.6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42,096.85	613,183.44
流动资产合计	975,355,438.08	986,541,881.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58,404,343.40	1,661,584,100.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188,420.98	27,094,301.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589,071.12	12,257,109.92
固定资产	635,805,223.64	704,419,036.47
在建工程	2,397,132.25	1,639,620.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80,328.78	11,957,212.79
无形资产	142,500,730.44	146,209,267.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68,608.92	16,211,164.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8,286.24	545,40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3,882,145.77	2,581,917,224.32
资产总计	4,079,237,583.85	3,568,459,105.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104,941.66	81,040,834.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账款	113,179,495.11	125,581,977.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48,996.49	2,049,560.33
应付职工薪酬	24,818,769.09	26,995,408.47
应交税费	3,667,051.87	7,736,898.82
其他应付款	63,131,852.63	269,920,795.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548,780.18	85,049,469.82
其他流动负债	149,369.54	9,586,442.85
流动负债合计	522,749,256.57	623,961,388.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0,310,973.05	449,340,022.24
应付债券	450,138,560.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05,338.78	13,300,052.21
长期应付款	53,554,400.00	52,979,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851,015.13	31,324,95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02,183.16	415,11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0,262,470.54	547,359,145.11
负债合计	1,493,011,727.11	1,171,320,533.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6,843.00	629,481,713.00
其他权益工具	35,444,543.8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7,014,015.62	1,126,661,482.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54,186.30	-3,421,213.02
专项储备	3,156,732.67	1,958,086.86
盈余公积	129,370,526.68	103,961,842.90
未分配利润	666,407,381.19	538,496,659.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6,225,856.74	2,397,138,572.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79,237,583.85	3,568,459,105.7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21,296,242.83	1,912,437,906.31
其中：营业收入	1,921,296,242.83	1,912,437,906.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79,328,404.60	1,643,316,892.64
其中：营业成本	1,506,797,585.73	1,386,730,033.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884,971.12	22,209,116.42
销售费用	12,473,569.85	13,730,960.23
管理费用	116,848,459.55	118,120,331.32
研发费用	80,031,787.76	70,373,883.23
财务费用	35,292,030.59	32,152,567.53
其中：利息费用	34,801,346.30	38,190,189.88
利息收入	3,126,778.08	2,190,335.64
加：其他收益	13,060,251.55	10,361,277.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851,870.49	52,307,964.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684,727.26	37,686,507.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66,553.34	35,877,847.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638.17	-17,018,246.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8.52	117,956.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648,530.24	350,767,813.16
加：营业外收入	5,703,001.88	11,953,555.07
减：营业外支出	5,720,819.43	6,786,295.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630,712.69	355,935,072.96
减：所得税费用	31,788,926.65	50,905,615.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841,786.04	305,029,457.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841,786.04	305,029,457.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447,797.28	315,007,562.96
2. 少数股东损益	-10,606,011.24	-9,978,105.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1,773.28	-3,431,091.2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1,971.95	-3,430,892.60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4,119.71	-2,905,698.7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4,119.71	-2,905,698.7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6,091.66	-525,193.8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7,092.99	-524,192.5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001.33	-1,001.33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67	-198.6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3,610,012.76	301,598,36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215,825.33	311,576,670.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05,812.57	-9,978,304.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0.50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伏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艺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59,956,623.47	1,329,224,444.60
减：营业成本	967,469,904.97	1,038,511,881.23
税金及附加	17,121,875.95	16,338,310.96
销售费用	8,441,419.79	3,976,535.64
管理费用	71,803,210.49	73,676,096.76
研发费用	43,795,462.71	38,011,787.00
财务费用	19,518,254.43	12,642,014.81
其中：利息费用	25,552,198.33	22,802,725.55
利息收入	8,574,971.77	1,386,657.05
加：其他收益	5,041,338.66	4,885,078.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716,636.59	37,823,693.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684,727.26	37,686,507.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05,561.43	1,386,812.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19,888.71	-339,869.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970.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850,143.10	189,972,503.87
加：营业外收入	2,279,522.65	1,961,403.13
减：营业外支出	2,643,088.98	2,203,955.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3,486,576.77	189,729,951.11
减：所得税费用	19,399,738.93	16,943,731.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086,837.84	172,786,219.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086,837.84	172,786,219.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2,973.28	-3,429,891.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4,119.71	-2,905,698.7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4,119.71	-2,905,698.7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7,092.99	-524,192.5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7,092.99	-524,192.5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853,864.56	169,356,327.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9,683,470.94	1,429,688,980.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80,456.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05,723.21	26,947,66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6,989,194.15	1,493,717,09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7,181,705.12	569,328,719.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808,680.04	249,066,28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044,828.64	165,806,49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947,358.18	103,417,11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982,571.98	1,087,618,61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6,622.17	406,098,479.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67,887.94	20,097,60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586.10	4,953,851.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60,628.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50,092.45	57,003,251.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65,195.16	82,054,710.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326,421.91	119,914,869.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46,91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26,421.91	178,461,78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1,226.75	-96,407,075.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4,700,000.00	1,38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350,000.00	19,3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6,050,000.00	1,406,3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4,091,272.67	1,573,747,238.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250,653.21	140,874,046.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220.00	11,903,18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655,145.88	1,726,524,47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5,145.88	-320,204,47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612.97	4,055,856.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503,636.57	-6,457,21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094,810.94	471,552,02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598,447.51	465,094,810.9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5,530,687.49	1,070,294,881.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78,713.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178,137.23	243,280,12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2,708,824.72	1,320,553,71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3,366,057.07	593,970,095.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608,214.02	125,833,96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743,920.65	93,378,83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06,076.60	104,428,65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4,224,268.34	917,611,55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4,556.38	402,942,16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67,887.94	20,097,60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879.70	1,776,713.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60,628.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1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8,396.31	22,228,45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5,046.55	13,209,295.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9,698,676.00	2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55,109.52	66,625,99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148,832.07	104,335,288.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7,140,435.76	-82,106,837.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1,000,000.00	88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350,000.00	88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000,000.00	1,15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952,657.49	127,714,346.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1,693,18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152,657.49	1,284,307,53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197,342.51	-402,307,533.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612.97	4,055,856.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095,149.84	-77,416,351.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22,002.36	333,738,354.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226,852.52	256,322,002.3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1,086,649,468.11		-3,422,214.35	3,334,521.77	103,961,842.90		1,174,889,722.33		2,994,895,053.76	44,086,634.29	3,038,981,68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1,086,649,468.11		-3,422,214.35	3,334,521.77	103,961,842.90		1,174,889,722.33		2,994,895,053.76	44,086,634.29	3,038,981,68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30.00			35,444,543.88	-62,584.53		-1,231,971.95	827,315.77	25,408,683.78		99,271,680.88		159,662,797.83	-10,605,812.57	149,056,985.26
（一）											225,		224,	-	213,

综合收益总额							1,23 1,97 1.95				447, 797. 28		215, 825. 33	10,6 05,8 12.5 7	610, 012. 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3 0.00			35,4 44,5 43.8 8	- 62,5 84.5 3								35,3 87,0 89.3 5		35,3 87,0 89.3 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13 0.00			35,4 44,5 43.8 8	- 62,5 84.5 3								35,3 87,0 89.3 5		35,3 87,0 89.3 5
(三)利润分配								25,4 08,6 83.7 8		- 126, 176, 116. 40		- 100, 767, 432. 62			- 100, 767, 432. 62
1.提取盈余公积								25,4 08,6 83.7 8		- 25,4 08,6 83.7 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 100, 767, 432.		- 100, 767, 432.			- 100, 767, 432.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62		62		62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827, 315. 77					827, 315. 77		827, 315. 77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987,453.12					4,987,453.12		4,987,453.12
2. 本期使用								4,160,137.35					4,160,137.35		4,160,137.3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29,486,843.00			35,444.58	1,086,586.88		-4,654.18	4,161,837.54	129,370,526.68		1,274,161,403.21		3,154,557,851.59	33,480,821.72	3,188,038,673.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1,083,121,752.47		8,678.25	1,719,417.30	86,683,220.97		982,726,763.11		2,783,741,545.10	54,064,938.70	2,837,806,48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1,083,121,752.47		8,678.25	1,719,417.30	86,683,220.97		982,726,763.11		2,783,741,545.10	54,064,938.70	2,837,806,48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3,527,715.64		-3,430.89	1,615,104.47	17,278,621.93		192,162,959.22		211,153,508.66	-9,978,304.41	201,175,204.25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5,007,562.96		311,576,670.36	-9,978,304.41	301,598,365.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7,715.64							3,527,715.64		3,527,715.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527,715.64							3,527,715.64		3,527,715.64
(三) 利润分配								17,278,621.93		-122,844,603.74		-105,565,981.81		-105,565,981.81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78,621.93		-17,278,621.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										-105,		-105,		-105,

专项储备							4.47						4.47		4.47
1. 本期提取							3,948,450.12						3,948,450.12		3,948,450.12
2. 本期使用							2,333,345.65						2,333,345.65		2,333,345.6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1,086,649,468.11		-3,422,214.35	3,334,521.77	103,961,842.90		1,174,889,722.33		2,994,895,053.76	44,086,634.29	3,038,981,688.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1,126,661,482.91		-3,421,213.02	1,958,086.86	103,961,842.90	538,496,659.75		2,397,138,57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1,126,661,482.91		-3,421,213.02	1,958,086.86	103,961,842.90	538,496,659.75		2,397,138,572.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5,130.00			35,444,543.88	352,532.71		-1,232,973.28	1,198,645.81	25,408,683.78	127,910,721.44		189,087,284.3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98,645.81				1,198,645.81
1. 本期提取								2,287,453.12				2,287,453.12
2. 本								1,088				1,088

期使用								,807. 31				,807. 3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9,486,843.00			35,444,543.88	1,127,014,015.62		-4,654,186.30	3,156,732.67	129,370,526.68	666,407,381.19		2,586,225,856.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9,481,713.00				1,123,133,767.27		8,678.25	688,800.08	86,683,220.97	488,555,044.23		2,328,551,22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9,481,713.00				1,123,133,767.27		8,678.25	688,800.08	86,683,220.97	488,555,044.23		2,328,551,22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7,715.64		-3,429,891.27	1,269,286.78	17,278,621.93	49,941,615.52		68,587,348.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9,891.27			172,786,219.26		169,356,327.99
(二)					3,527,715.64							3,527,715.64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5.64							,715.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527,715.64							3,527,715.64
(三) 利润分配								17,278,621.93	-122,844.60	3.74		-105,565.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7,278,621.93	-17,278,621.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565.98	1.81		-105,565.9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269 ,286. 78					1,269 ,286. 78
1. 本 期提 取							2,158 ,449. 96					2,158 ,449. 96
2. 本 期使 用							889,1 63.18					889,1 63.18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629,4 81,71 3.00				1,126 ,661, 482.9 1		- 3,421 ,213. 02	1,958 ,086. 86	103,9 61,84 2.90	538,4 96,65 9.75		2,397 ,138, 572.4 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南省人民政府 2000 年 9 月 18 日湘政函〔2000〕148 号文批准，由湖南湘潭电化集团公司（现更名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公司）等五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0 年 9 月 30 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湘潭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300722573708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29,486,843.00 元，股份总数 629,486,843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系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股票已于 2007 年 4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属于化工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城市生活污水的处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8“其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或预算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联营企业	单个联营企业资产总额超过本公司资产总额 1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

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年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中“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7、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2“金融资产减值”。

1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客户组合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9、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2、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10%	3.60%-4.75%
污水处理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10%	7.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10%	11.25%-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5%-10%	4.50%-11.8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

2)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3、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项目验收合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电子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

2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5、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采矿权	可开采量、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本期开采量/可开采量

软件	5 年，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专利技术权	5-10 年，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①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②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③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④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非专利技术的摊销费用

⑤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专家咨询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

2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电池材料销售业务

公司电池材料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

公司城市生活污水、污泥处理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每月污水污泥处理量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3）建筑工程服务

公司建筑工程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2、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

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5、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2“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①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公司套期为现金流量套期。

②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③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其他

(1)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1“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3%、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注）、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注：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5% 的税率缴纳，其他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7% 的税率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15%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5%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① 本公司、靖西电化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11 月 2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2443000540、GR202445000445，有效期三年（2024-2026 年），故本公司、靖西电化公司 2024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立劲）属于设立在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项目，故 2025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③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38 号）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污水）从事污染防治，故 2025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湘潭污水的污水处理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退税比例为 70%，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岭污水）的污水处理和污泥处置服务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②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2025 年度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970.00	1,750.00
银行存款	604,698,738.36	457,384,373.70
其他货币资金	4,536,304.08	30,333,223.52
合计	609,248,012.44	487,719,347.22

其他说明：

截至年末，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年末，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3,629,650.61	9,904,243.92
合计	23,629,650.61	9,904,243.9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73,316.43	100.00%	1,243,665.82	5.00%	23,629,650.61	10,425,519.92	100.00%	521,276.00	5.00%	9,904,243.92

的应收 票据										
其中：										
商业承 兑汇票	24,873, 316.43	100.00%	1,243,6 65.82	5.00%	23,629, 650.61	10,425, 519.92	100.00%	521,276 .00	5.00%	9,904,2 43.92
合计	24,873, 316.43	100.00%	1,243,6 65.82	5.00%	23,629, 650.61	10,425, 519.92	100.00%	521,276 .00	5.00%	9,904,2 43.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4,873,316.43	1,243,665.82	5.00%
合计	24,873,316.43	1,243,665.8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521,276.00	722,389.82				1,243,665.82
合计	521,276.00	722,389.82				1,243,665.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93,275,714.47	429,305,077.75
1至2年	24,213,486.96	1,943,056.77
2至3年	1,650,137.13	689,585.78
3年以上	34,232,142.50	33,602,627.48
3至4年	629,515.02	1,212,570.37
4至5年	1,212,570.37	6,322,174.86
5年以上	32,390,057.11	26,067,882.25
合计	553,371,481.06	465,540,347.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74,074.89	5.89%	32,574,074.89	100.00%		32,170,193.29	6.91%	32,170,193.2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797,406.17	94.11%	28,846,287.36	5.54%	491,951,118.81	433,370,154.49	93.09%	23,064,652.40	5.32%	410,305,502.09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520,797,406.17	94.11%	28,846,287.36	5.54%	491,951,118.81	433,370,154.49	93.09%	23,064,652.40	5.32%	410,305,502.09
合计	553,371,481.06	100.00%	61,420,362.25	11.10%	491,951,118.81	465,540,347.78	100.00%	55,234,845.69	11.86%	410,305,502.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668,734.86	6,668,734.86	6,668,734.86	6,668,734.86	100.00%	预计对方公司回款困难
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4,981,104.57	4,981,104.57	4,981,104.57	4,981,104.57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Sebang Global Battery Co., Ltd.	4,506,597.01	4,506,597.01	4,506,597.01	4,506,597.01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深圳市金煌巨能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00	4,260,000.00	4,260,000.00	4,260,000.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新乡市赛博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761,848.21	1,761,848.21	1,761,848.21	1,761,848.21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东莞市迪高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753,483.01	1,753,483.01	1,753,483.01	1,753,483.01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广州市东力电池实业有限公司	1,169,616.00	1,169,616.00	1,169,616.00	1,169,616.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福建省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7,000.00	947,000.00	947,000.00	947,000.00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惠州龙为科技	751,333.03	751,333.03	751,333.03	751,333.03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有限公司						
浙江特源电池有限公司	732,882.73	732,882.73	732,882.73	732,882.73	100.00%	涉及诉讼
嘉兴市鑫通电池有限公司	642,100.00	642,100.00	642,100.00	642,100.00	100.00%	涉及诉讼
上海全明电池有限公司	627,529.36	627,529.36	627,529.36	627,529.36	100.00%	涉及诉讼
上海力派电池有限公司	583,607.45	583,607.45	583,607.45	583,607.45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福建省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7,646.06	377,646.06	377,646.06	377,646.06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9,260.00	369,260.00	369,260.00	369,26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临沂市兰山区红旗电池厂	300,925.00	300,925.00	300,925.00	300,925.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济宁市安达经贸有限公司	242,654.00	242,654.00	242,654.00	242,654.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中力福锦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39,824.20	239,824.20	100.00%	失信执行人、限制高消费、经营异常
湖南莱特商贸有限公司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贵州省冶金建设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164,057.40	164,057.40	100.00%	被执行人
广州新力量塑胶电池有限公司	142,472.00	142,472.00	142,472.00	142,472.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东莞市汉量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88,400.00	88,400.00	88,400.00	88,40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临沂英贝特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合计	32,170,193.29	32,170,193.29	32,574,074.89	32,574,074.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3,275,714.47	24,663,785.74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4,213,486.96	2,421,348.70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650,137.13	330,027.43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389,690.82	194,845.42	5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160,483.61	128,386.89	80.00%
5 年以上	1,107,893.18	1,107,893.18	100.00%
合计	520,797,406.17	28,846,287.3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2,170,193.29	403,881.60				32,574,074.89
账龄组合	23,064,652.40	5,781,634.96				28,846,287.36
合计	55,234,845.69	6,185,516.56				61,420,362.2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6,916,475.87		106,916,475.87	19.20%	5,345,823.79
第二名	95,747,620.82		95,747,620.82	17.19%	5,071,393.42
第三名	37,172,239.67		37,172,239.67	6.68%	1,858,611.99
第四名	33,604,763.37		33,604,763.37	6.03%	1,680,238.17
第五名	26,961,000.00		26,961,000.00	4.84%	1,348,050.00
合计	300,402,099.73		300,402,099.73	53.94%	15,304,117.37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464,273.96	606,210.21	2,858,063.75	1,029,380.31	341,048.75	688,331.56
合计	3,464,273.96	606,210.21	2,858,063.75	1,029,380.31	341,048.75	688,331.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47,628. 60	1.37%	47,628. 60	100.00%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3,416,6 45.36	98.63%	558,581 .61	16.35%	2,858,0 63.75	1,029,3 80.31	100.00%	341,048 .75	33.13%	688,331 .56
其中：										

合计	3,464,273.96	100.00%	606,210.21	17.50%	2,858,063.75	1,029,380.31	100.00%	341,048.75	33.13%	688,331.56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贵州省冶金建设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47,628.60	47,628.6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低
合计			47,628.60	47,62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04,005.28	130,200.26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316,758.17	31,675.82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 至 4 年 (含 4 年)			
4 至 5 年 (含 5 年)	495,881.91	396,705.53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3,416,645.36	558,581.6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单项计提	47,628.60			
账龄组合	217,532.86			
合计	265,161.46			---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548,120.34	89,530,047.15
合计	79,548,120.34	89,530,047.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548,120.34	100.00%			79,548,120.34	89,530,047.15	100.00%		89,530,047.1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9,548,120.34	100.00%			79,548,120.34	89,530,047.15	100.00%		89,530,047.15
合计	79,548,120.34	100.00%			79,548,120.34	89,530,047.15	100.00%		89,530,047.1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8,334,708.75	
电子债券凭证	1,176,908.41	
合计	679,511,617.16	

(4) 其他说明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将持有的电子债权凭证进行不附追索权背书或贴现，公司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006,552.16	23,767,387.24
合计	5,006,552.16	23,767,387.2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25,180.00	1,606,876.00
备用金	389,627.06	1,119,943.12
应收暂付款	21,563,895.06	38,489,974.96
其他	6,498,609.99	4,762,706.15
合计	29,477,312.11	45,979,500.2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48,084.12	21,454,056.96
1 至 2 年	3,831,933.81	18,431,577.71
2 至 3 年	18,167,110.01	3,571,807.85
3 年以上	5,730,184.17	2,522,057.71
3 至 4 年	3,507,826.05	475,654.00
4 至 5 年	177,654.00	74,199.69
5 年以上	2,044,704.12	1,972,204.02
合计	29,477,312.11	45,979,500.2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364,898.00	72.48%	21,364,898.00	100.00%		19,224,898.00	41.81%	19,224,898.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12,414.11	27.52%	3,105,861.95	38.29%	5,006,552.16	26,754,602.23	58.19%	2,987,214.99	11.17%	23,767,387.24
其中：										
合计	29,477,312.11	100.00%	24,470,759.95	83.02%	5,006,552.16	45,979,500.23	100.00%	22,212,112.99	48.31%	23,767,387.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荟优科技有限公司	18,125,000.00	18,125,000.00	18,125,000.00	18,125,000.00	100.00%	已起诉并胜诉，但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湖北兆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40,000.00	2,140,000.00	100.00%	已起诉并胜诉，但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广西东德建设有限公司	1,099,898.00	1,099,898.00	1,099,898.00	1,099,898.00	100.00%	已起诉并胜诉，但预计款项收回存在困难
合计	19,224,898.00	19,224,898.00	21,364,898.00	21,364,89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48,084.12	87,404.22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691,933.81	169,193.38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42,110.01	8,422.00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3,507,826.05	1,753,913.03	5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177,654.00	142,123.20	80.00%
5 年以上	944,806.12	944,806.12	100.00%
合计	8,112,414.11	3,105,861.9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72,702.88	30,657.77	21,108,752.34	22,212,112.9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4,596.69	84,596.69		
——转入第三阶段		-2,030,711.00	2,030,711.00	
本期计提	-900,669.98	2,084,649.92	1,074,667.02	2,258,646.96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7,436.21	169,193.38	24,214,130.36	24,470,759.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

第一阶段: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第二阶段: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发生减值。

各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5%、10%、9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9,224,898.00	2,140,000.00				21,364,898.00
账龄组合	2,987,214.99	118,646.96				3,105,861.95
合计	22,212,112.99	2,258,646.96				24,470,759.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荟优科技有	应收暂付款	18,125,000.00	2 至 3 年	61.49%	18,125,000.00

限公司					
靖西市征地服务中心	应收暂付款	3,430,914.76	2至3年、3至4年	11.64%	1,713,924.38
湖北兆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2,140,000.00	1至2年	7.26%	2,140,000.00
广西东德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1,099,898.00	5年以上	3.73%	1,099,898.00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1至2年	2.37%	50,000.00
合计		25,495,812.76		86.49%	23,128,822.38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877,952.50	91.59%	72,280,520.30	96.90%
1至2年	3,744,766.22	8.39%	2,148,937.75	2.88%
2至3年			84,018.20	0.11%
3年以上	10,521.36	0.02%	80,390.36	0.11%
合计	44,633,240.08		74,593,866.6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湖南通畅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9,704,339.30	21.67
永州市零陵区进达锰业有限公司	6,039,990.10	13.49
甘肃睿思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5,744,695.53	12.83
长沙友合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278,031.28	11.79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湘潭供电分公司	5,193,358.39	11.60
合计	31,960,414.60	71.38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本减值准备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220,865,599.32	1,171,204.96	219,694,394.36	241,144,040.15	11,621,806.32	229,522,233.83
在产品	32,473,607.13	544,782.37	31,928,824.76	29,021,815.41	129,518.75	28,892,296.66
库存商品	87,320,556.09	4,650,843.49	82,669,712.60	83,847,459.67	2,643,128.81	81,204,330.86
周转材料	2,471,003.83		2,471,003.83	2,339,020.44		2,339,020.44
合同履约成本				10,940.12		10,940.12
发出商品	25,270,182.51	56,506.68	25,213,675.83	34,574,156.38	71,140.70	34,503,015.68
合计	368,400,948.88	6,423,337.50	361,977,611.38	390,937,432.17	14,465,594.58	376,471,837.5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621,806.32	-8,504,585.15		1,946,016.21		1,171,204.96
在产品	129,518.75	544,782.37		129,518.75		544,782.37
库存商品	2,643,128.81	4,650,843.49		2,643,128.81		4,650,843.49
发出商品	71,140.70	56,506.68		71,140.70		56,506.68
合计	14,465,594.58	-3,252,452.61		4,789,804.47		6,423,337.50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及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年已将年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16,096,898.11	3,320,327.80
增值税留抵税额	21,432,950.92	21,750,963.39
预缴企业所得税	66,344.65	12,648.71
待摊房租及其他	225,750.54	284,976.66
合计	37,821,944.22	25,368,916.56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200,000.00	7,200,000.00						
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188,420.98	27,094,301.27	1,094,119.71				8,101,065.14	
合计	35,388,420.98	34,294,301.27	1,094,119.71				8,101,065.14	

其他说明: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

公司持有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投资意图在短期内不会发生改变,因此管理层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36,913.186.91				80,804,491.60	-2,327,092.99	6,312,555.12	7,548,622.80			814,154,517.84	
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119,764.34						5,880,235.66	
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736,913,186.91	16,000,000.00	80,684,727.26	-2,327,092.99	6,312,555.12	7,548,622.80	830,034,753.50
合计	736,913,186.91	16,000,000.00	80,684,727.26	-2,327,092.99	6,312,555.12	7,548,622.80	830,034,753.5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597,017.04			18,597,017.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597,017.04			18,597,017.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339,907.12			6,339,907.12
2. 本期增加金额	668,038.80			668,038.80
(1) 计提或摊销	668,038.80			668,038.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007,945.92			7,007,945.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89,071.12			11,589,071.1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57,109.92			12,257,109.9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67,252,453.29	2,162,595,033.97
固定资产清理	1,585,242.31	
合计	2,068,837,695.60	2,162,595,033.9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污水处理设施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13,435,153.74	144,947,176.90	1,557,620,732.68	158,059,047.17	7,896,885.80	5,376,676.36	3,587,335,672.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19,050.86		85,261,782.96	5,363,771.86		2,354,001.06	111,198,606.74
(1) 购置	1,336,035.20		5,004,355.16	1,177,635.15		1,033,977.78	8,552,003.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6,883,015.66		80,257,427.80	4,186,136.71		1,320,023.28	102,646,603.45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237,283.70	8,969.00	11,742,738.41	2,870,414.69	204,068.00		22,063,473.80
(1) 处置或报废		8,969.00	11,742,738.41	735,321.16	204,068.00		12,691,096.57
(2) 其他	7,237,283.70			2,135,093.53			9,372,377.23
4. 期末余额	1,724,416,920.90	144,938,207.90	1,631,139,777.23	160,552,404.34	7,692,817.80	7,730,677.42	3,676,470,805.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24,503,789.64	103,987,748.35	762,765,459.63	124,527,967.54	5,395,478.07	3,560,195.45	1,424,740,638.68
2. 本期增加金额	70,424,084.84	2,921,567.78	105,791,857.57	13,231,919.44	464,206.09	484,514.62	193,318,150.34
(1) 计提	70,424,084.84	2,921,567.78	105,791,857.57	13,231,919.44	464,206.09	484,514.62	193,318,150.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35,226.53	5,799.08	9,285,228.53	1,266,247.30	193,864.60		11,886,366.04
(1) 处置或报废		5,799.08	9,285,228.53	352,947.04	193,864.60		9,837,839.25
(2) 其他	1,135,226.53			913,300.26			2,048,526.79
4. 期末余额	493,792,647.95	106,903,517.05	859,272,088.67	136,493,639.68	5,665,819.56	4,044,710.07	1,606,172,422.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704,134.62		2,334,308.25	7,486.45			3,045,929.32
(1) 计提	704,134.62		2,334,308.25	7,486.45			3,045,92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704,134.62		2,334,308.25	7,486.45			3,045,929.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9,920,138.33	38,034,690.85	769,533,380.31	24,051,278.21	2,026,998.24	3,685,967.35	2,067,252,453.29

2. 期初 账面价值	1,288,931, 364.10	40,959,428 .55	794,855,27 3.05	33,531,079 .63	2,501,407. 73	1,816,480. 91	2,162,595, 033.97
---------------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2,931,365.72	8,052,038.11	704,134.62	4,175,192.99	因停止采矿后，相关资产闲置。
机器设备	4,404,110.75	2,065,952.50	2,334,308.25	3,850.00	因停产一氧化锰及停止采矿后，相关资产闲置。
运输工具	145,800.00	138,510.00		7,290.00	因停止采矿后，相关资产闲置。
电子设备	158,404.84	150,918.39	7,486.45		因停止采矿后，相关资产闲置。
其他设备	36,250.00	27,258.44		8,991.56	因停止采矿后，相关资产闲置。
合计	17,675,931.31	10,434,677.44	3,045,929.32	4,195,324.55	因停止采矿后，相关资产闲置。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砖混办公楼	430,997.82
合计	430,997.8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三期房屋	24,807,458.71	办理中
鹤岭污水处理公司厂房	13,853,974.38	办理中
鹤岭生产基地厂房	48,547,254.34	办理中
办公楼（竹埠港）	116,566,203.88	办理中
广西立劲生产线厂房	74,911,947.77	办理中
靖西生产线厂房	250,464,194.21	办理中
湘潭立劲房屋	54,740,414.18	办理中
合计	583,891,447.47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	预测期的关	稳定期的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
----	------	-----	------	------	-------	------	-----------

	金额	年限	键参数	关键参数	确定依据
房屋及建筑物	704,134.62	2-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该资产已无持续使用价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为0，无稳定期现金流，故无相关参数。
机器设备	2,334,308.25	2-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该资产已无持续使用价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为0，无稳定期现金流，故无相关参数。
电子设备	7,486.45	2-19年	不适用	不适用	该资产已无持续使用价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为0，无稳定期现金流，故无相关参数。
合计	3,045,929.32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玻璃钢 AB 横梁和电解槽配套阴极 AB 横梁等资产报废	1,315,922.62	
电解槽资产报废	267,446.93	
电脑和复印机报废	1,872.76	
合计	1,585,242.31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669,450.62	93,912,199.31
合计	60,669,450.62	93,912,199.3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3,829,956.80		3,829,956.80	32,665,005.03		32,665,005.03
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	48,388,012.13		48,388,012.13	46,305,564.75		46,305,564.75
新建渣场二期建设项目	670,859.91		670,859.91			
电解四线改造项目				8,246,770.53		8,246,770.53
其他项目	7,780,621.78		7,780,621.78	6,694,859.00		6,694,859.00
合计	60,669,450.62		60,669,450.62	93,912,199.31		93,912,199.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438,263,700.00	32,665,005.03	24,582,044.99	53,417,093.22		3,829,956.80	37.50%	66.67%	4,636,651.58	1,456,908.69	2.90%	募集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靖西市爱屯锰矿项目	80,000,000.00	46,305,564.75	2,082,447.38			48,388,012.13	60.49%	66.00%				其他
新建渣场二期建设项目	16,667,000.00		11,825,270.44	11,154,410.53		670,859.91	70.95%	76.70%				其他
电解四线改造项目	17,800,000.00	8,246,770.53	13,609,603.45	21,856,373.98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552,730,700.00	87,217,340.31	52,099,366.26	86,427,877.73		52,888,828.84			4,636,651.58	1,456,908.6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09,724.29	16,309,724.2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194,507.88	1,194,507.88
(1) 租赁变更	1,194,507.88	1,194,507.88
4. 期末余额	15,115,216.41	15,115,216.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61,402.11	3,561,402.11

2. 本期增加金额	898,833.69	898,833.69
(1) 计提	898,833.69	898,833.69
3. 本期减少金额	314,334.80	314,334.80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314,334.80	314,334.80
4. 期末余额	4,145,901.00	4,145,901.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69,315.41	10,969,315.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2,748,322.18	12,748,322.1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1,596,003.54	21,118,260.30		2,878,800.00	3,071,197.67	368,664,26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745.00					225,745.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225,745.00					225,74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50,092.45				5,762.99	18,955,855.44
(1) 处置					5,762.99	5,762.99

(2) 其他减少	18,950,092.45					18,950,092.45
4. 期末余额	322,871,656.09	21,118,260.30		2,878,800.00	3,065,434.68	349,934,151.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922,334.81	7,403,259.39			2,645,768.02	54,971,36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7,022,935.29	2,111,825.98			286,314.62	9,421,075.89
(1) 计提	7,022,935.29	2,111,825.98			286,314.62	9,421,075.89
3. 本期减少金额	947,504.67				5,762.99	953,267.66
(1) 处置					5,762.99	5,762.99
(2) 其他减少	947,504.67					947,504.67
4. 期末余额	50,997,765.43	9,515,085.37			2,926,319.65	63,439,170.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1,873,890.66	11,603,174.93		2,878,800.00	139,115.03	286,494,980.62
2. 期初账面价值	296,673,668.73	13,715,000.91		2,878,800.00	425,429.65	313,692,899.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化科技土地	53,500,437.81	办理中
热电联产土地	2,352,503.94	办理中
靖西一万吨项目土地	571,445.00	办理中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三期土地	25,393,187.99	办理中
合计	81,817,574.74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维修建设项目	398,999.24	5,817.80	133,322.63		271,494.41
河西纤维转盘滤袋项目	589,970.43	1,272,566.37	625,319.50		1,237,217.30
机电靖西项目部办公室	209,997.89		209,997.89		
合计	1,198,967.56	1,278,384.17	968,640.02		1,508,711.71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112,557.23	12,878,826.38	89,680,125.22	13,719,721.74
可抵扣亏损	130,905,319.16	19,635,797.87	120,292,526.46	18,043,878.97
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其他应付款	3,600,000.00	540,000.00	3,600,000.00	540,000.00
未支付的长期借款利息	23,361,863.39	3,504,279.51	22,456,647.59	3,368,497.14
租赁负债	12,362,838.11	1,854,425.71	14,573,161.82	2,185,974.27
递延收益	40,760,878.74	6,342,131.85	44,738,407.79	6,957,761.19
靖西电化应付工会经费	605,133.55	90,770.03	603,976.14	90,596.42
内部固定资产交易未实现损益	7,447,980.02	1,117,196.99		
合计	305,156,570.20	45,963,428.34	295,944,845.02	44,906,429.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债券	37,347,887.75	5,602,183.16		
使用权资产	10,969,315.41	1,645,397.31	12,748,322.18	1,912,248.33
合计	48,317,203.16	7,247,580.47	12,748,322.18	1,912,248.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5,397.31	44,318,031.03	1,912,248.33	42,994,18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5,397.31	5,602,183.16	1,912,248.3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693,240.00	3,244,479.79
可抵扣亏损	92,305,631.36	14,532,819.24
合计	103,998,871.36	17,777,299.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032,783.25	
2026 年	361,712.82	361,712.82	
2027 年	907,146.16	907,146.16	
2028 年	2,867,793.31	2,867,793.31	
2029 年	8,111,001.19	8,363,383.70	
2030 年	80,057,977.88		
合计	92,305,631.36	14,532,819.24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862,348.13		5,862,348.13	6,055,198.82		6,055,198.82
探矿权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4,862,348.13		14,862,348.13	15,055,198.82		15,055,198.82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49,564.93	2,649,564.93	保证金/控制	账户长期未使用； 开票承兑 保证金	22,624,536.28	22,624,536.28	保证金/控制	账户长期未使用； 开票承兑 保证金
固定资产					58,990,220.33	53,526,088.53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657,200.00	6,302,149.44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92,226,31	87,048,07	质押	借款质押	60,225,41	57,205,13	质押	借款质押

	4.36	7.06			3.70	2.40		
合计	94,875,879.29	89,697,641.99			148,497,370.31	139,657,906.65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1,000,000.00
信用借款	220,000,000.00	405,000,000.00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票据款		9,320,000.00
应计利息	145,336.10	265,570.81
合计	220,145,336.10	445,585,570.81

22、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工具		1,200.00
合计		1,200.00

其他说明：

公司开展碳酸锂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此规避公司承担的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原材料预期采购带来的未来现金流量发生波动的风险。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24,879,636.38
合计	10,000,000.00	24,879,636.38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6,039,346.76	174,019,843.55
工程及设备款	142,687,665.05	167,014,996.03
合计	268,727,011.81	341,034,839.58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23,361,863.39	22,456,647.59
其他应付款	41,725,184.71	37,907,741.58
合计	65,087,048.10	60,364,389.1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361,863.39	22,456,647.59
合计	23,361,863.39	22,456,647.59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系湘潭污水处理公司应付湘潭九华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湘潭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湘潭市财政局借款利息，根据原借款合同，系分期付息到期还本，但目前公司未支付相关利息。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3,600,000.00	3,605,680.00
应付费用	10,897,651.60	9,974,869.53
押金保证金	14,692,232.52	13,873,868.00
关联方往来款项	10,965,268.85	8,070,829.43
其他	1,570,031.74	2,382,494.62
合计	41,725,184.71	37,907,741.58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350,509.40	8,739,900.78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2,978,139.86	-2,022,085.19
合计	3,372,369.54	6,717,815.59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047,719.70	237,506,116.80	241,115,168.98	43,438,667.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677,892.32	22,677,892.32	
三、辞退福利		15,618.74	15,618.74	
合计	47,047,719.70	260,199,627.86	263,808,680.04	43,438,667.5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259,594.48	194,534,253.28	197,399,667.36	41,394,180.40
2、职工福利费	33,129.00	17,399,747.21	17,432,876.21	
3、社会保险费		10,304,429.18	10,304,429.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43,415.75	8,543,415.75	
工伤保险费		1,761,013.43	1,761,013.43	
4、住房公积金	39,710.00	10,729,955.00	10,722,888.00	46,7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5,286.22	4,537,732.13	5,255,308.23	1,997,710.12
合计	47,047,719.70	237,506,116.80	241,115,168.98	43,438,667.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561,489.21	15,561,489.21	
2、失业保险费		635,934.47	635,934.47	
3、企业年金缴费		6,480,468.64	6,480,468.64	
合计		22,677,892.32	22,677,892.32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06,366.79	9,191,274.60
企业所得税	5,148,201.16	10,913,772.19
个人所得税	65,329.64	141,63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2,326.43	113,463.9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528,903.61	81,345.68
资源税		109,543.77
印花税	590,751.91	404,809.35
其他	513,630.57	565,271.23
合计	19,245,510.11	21,521,114.66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3,827,147.50	119,471,417.3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5,805.18	528,710.89

合计	154,272,952.68	120,000,128.19
----	----------------	----------------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票据		1,199,031.78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2,978,139.86	2,022,085.19
合计	2,978,139.86	3,221,116.97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256,684.43
信用借款	34,311,550.00	84,311,550.00
保证借款（注1）	571,100,000.00	532,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注2）	31,600,000.00	143,245,647.06
保证及抵押借款		36,588,941.18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38,120.55	2,151,804.0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3,827,147.50	-119,471,417.30
合计	483,622,523.05	703,083,209.4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期末保证借款系电化集团公司为本公司保证担保。

注2：期末保证及质押借款系以湘潭污水处理公司持有的特许经营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50,138,560.42	
合计	450,138,560.42	

(2)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可转换公司债券	初始转股价格 10.10 元/股，存续期内按规定调整转股价格；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自主选择转股，转股后次一交易日成为公司股东；设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回售及股价下跌有条件回售条款。	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31 年 6 月 15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908 号文同意注册，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发行票面金额为 1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4,870,000 张。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到期一次还本，到期赎回价为 110.00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在发行日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该等债券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分的公允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0.10 元/股，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5 年 6 月 20 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5 年 12 月 22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1 年 6 月 15 日）止。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若公司发生

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对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若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在发行日采用未附转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该等债券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分的公允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2,808,643.29	14,383,755.1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5,805.18	-528,710.89
合计	12,362,838.11	13,855,044.26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604,400.00	5,029,000.00
专项应付款	47,950,000.00	47,950,000.00
合计	53,554,400.00	52,979,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和新基地建设专项借款	47,950,000.00	47,950,000.00
应付利息	5,604,400.00	5,029,000.00
合计	53,554,400.00	52,979,000.00

其他说明：

注：应付电化集团公司专项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5“关联交易情况”。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和新基地建设专项借款	47,950,000.00			47,950,000.00	
合计	47,950,000.00			47,950,000.00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738,407.79		3,977,529.05	40,760,878.74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4,738,407.79		3,977,529.05	40,760,878.74	--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29,481,713.00				5,130.00	5,130.00	629,486,843.00

3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电化转债	可转换债券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可开始转换	2025年12月22日至2031年6月15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08号）核准，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8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8,700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7,963.71万元。2025年7月4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电化转债”，债券代码“127109”。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4,870,000.00	35,448,321.64	519.00	3,777.76	4,869,481.00	35,444,543.88
合计			4,870,000.00	35,448,321.64	519.00	3,777.76	4,869,481.00	35,444,543.88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复合金融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在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比例进行分摊。公司发行的487,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7,362,859.50元后，发行日金融负债成分公允价值444,188,818.86元计入应付债券，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35,448,321.64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截至本报告期末，“电化转债”因转股减少数量519张，剩余可转债余额为4,869,481张。按照转股价10.1元/股，转换数量为519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51,900.00元，考虑转股事项确认利息调整及转股费用后，确认减少3,777.76元，余额为35,444,543.88元。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2,831,078.60	46,537.52		902,877,616.12
其他资本公积	183,818,389.51		109,122.05	183,709,267.46
合计	1,086,649,468.11	46,537.52	109,122.05	1,086,586,883.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本期转股，转股形成的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6,537.52 元；减少系对联营企业湖南裕能实施股权激励及权益法核算确认其他权益变动、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本年清算湘进股权投资差额调整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综合影响，相应确认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09,122.05 元。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2,905,698 .73	1,094,119 .71				1,094,119 .71		- 1,811,579 .02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2,905,698 .73	1,094,119 .71				1,094,119 .71		- 1,811,579 .02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516,515.6 2	- 2,325,892 .99				- 2,326,091 .66	198.67	- 2,842,607 .28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 515,514.2 9	- 2,327,092 .99				- 2,327,092 .99		- 2,842,607 .28
现金 流量套期 储备	-1,001.33	1,200.00				1,001.33	198.67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3,422,214 .35	- 1,231,773 .28				- 1,231,971 .95	198.67	- 4,654,186 .30

4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34,521.77	4,987,453.12	4,160,137.35	4,161,837.54
合计	3,334,521.77	4,987,453.12	4,160,137.35	4,161,837.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增加主要系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本年减少主要系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3,961,842.90	25,408,683.78		129,370,526.68
合计	103,961,842.90	25,408,683.78		129,370,526.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 2025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4,889,722.33	982,726,763.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4,889,722.33	982,726,763.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5,447,797.28	315,007,562.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408,683.78	17,278,621.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767,432.62	105,565,981.8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4,161,403.21	1,174,889,722.33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76,647,701.86	1,469,323,246.00	1,882,052,782.81	1,359,670,053.74
其他业务	44,648,540.97	37,474,339.73	30,385,123.50	27,059,980.17
合计	1,921,296,242.83	1,506,797,585.73	1,912,437,906.31	1,386,730,033.91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44,756,284.23	334,849,504.06	1,274,127,360.69	1,171,033,106.75			1,918,883,644.92	1,505,882,610.81
其中：								
电池材料业务	521,601,507.72	249,956,807.90	1,248,426,895.92	1,150,421,500.89			1,770,028,403.64	1,400,378,308.79
污水处理业务	105,109,417.60	68,944,937.21					105,109,417.60	68,944,937.21
其他业务	18,045,358.91	15,947,758.95	25,700,464.77	20,611,605.86			43,745,823.68	36,559,364.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1,770,028,403.64	1,400,378,308.79	105,109,417.60	68,944,937.21	43,745,823.68	36,559,364.81	1,918,883,644.92	1,505,882,610.81

其中：								
湖南	521,601,507.72	249,956,807.90	105,109,417.60	68,944,937.21	18,045,358.91	15,947,758.95	644,756,284.23	334,849,504.06
广西	1,248,426,895.92	1,150,421,500.89			25,700,464.77	20,611,605.86	1,274,127,360.69	1,171,033,106.7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770,028,403.64	1,400,378,308.79	105,109,417.60	68,944,937.21	43,745,823.68	36,559,364.81	1,918,883,644.92	1,505,882,610.81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770,028,403.64	1,400,378,308.79			18,202,859.22	15,937,551.78	1,788,231,262.86	1,416,315,860.5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05,109,417.60	68,944,937.21	25,542,964.46	20,621,813.03	130,652,382.06	89,566,750.24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其他说明

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试运行销售收入		51,734,495.61
试运行销售成本		58,048,452.66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25,134.08	5,009,859.12
资源税	4,203,640.97	1,364,534.33
房产税	4,324,599.25	3,186,841.43
土地使用税	3,993,646.76	3,693,149.18
印花税	1,785,370.34	1,595,872.9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4,497,676.85	4,171,460.87
环境保护税	588,413.08	3,148,780.83
其他	66,489.79	38,617.73
合计	27,884,971.12	22,209,116.42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393,313.39	81,516,600.02
折旧与摊销	15,675,147.52	15,501,584.06
中介咨询费	4,093,641.94	6,386,834.42
办公费	2,407,304.97	2,652,142.14
租金	164,672.47	739,639.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631,175.19	798,893.70
维修费	576,721.08	396,069.03
排污费	288,267.10	135,124.00
其他	8,618,215.89	9,993,444.22
合计	116,848,459.55	118,120,331.32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87,368.91	6,852,446.96
业务招待费	1,341,382.40	2,067,880.51
销售服务费	1,783,279.04	1,990,608.44
差旅费	919,171.04	1,090,763.56
资产保险费	362,416.30	564,979.10
仓储费	211,497.33	306,049.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5,103.45
办公费	272,794.35	116,938.36
物料消耗	25,878.63	23,759.32
其他	1,869,781.85	252,430.56
合计	12,473,569.85	13,730,960.23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153,603.64	23,268,254.89
机物料消耗	31,800,583.10	19,891,871.72
燃料动力	8,584,574.96	15,664,550.68
折旧及摊销	5,070,225.86	3,908,259.56
其他费用	2,422,800.20	7,640,946.38
合计	80,031,787.76	70,373,883.23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4,801,346.30	38,190,189.88
减：利息收入	-3,126,778.08	-2,190,335.64
汇兑净损失（收益以“-”号填示）	2,388,089.53	-4,055,856.3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29,372.84	208,569.67
合计	35,292,030.59	32,152,567.53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525,682.54	8,822,130.2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6,807.25	81,429.65
增值税加计抵减	5,397,761.76	1,457,717.33
合计	13,060,251.55	10,361,277.24

5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684,727.26	37,686,507.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49,121.22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119,265.14	354,13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9,653.89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41,441.43	-336,627.61
套期工具交易手续费	-20,963.04	-45,166.25
湘进公司清理收益	12,060,628.67	
合计	100,851,870.49	52,307,964.47

5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22,389.82	997,044.4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185,516.56	18,587,050.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58,646.96	16,293,752.06
合计	-9,166,553.34	35,877,847.10

5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52,452.61	-17,502,202.25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45,929.3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5,161.46	483,956.08
合计	-58,638.17	-17,018,246.17

5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6,238.52	117,956.85

5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9,753,766.7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267,628.05	1,555,163.30	4,267,628.05
罚没收入	284,817.24	500,588.14	284,817.24
其他	1,150,556.59	144,036.86	1,150,556.59
合计	5,703,001.88	11,953,555.07	5,703,001.88

5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43,997.15	1,033,330.00	243,997.1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8,693.72	4,394,342.62	188,693.72
罚款支出	15,000.00	36,515.00	15,000.00
滞纳金	4,862,592.03	1,192,459.22	4,862,592.03
其他	410,536.53	129,648.43	410,536.53
合计	5,720,819.43	6,786,295.27	5,720,819.43

5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076,782.34	43,812,154.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87,855.69	7,093,461.68
合计	31,788,926.65	50,905,615.74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6,630,712.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994,606.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17,103.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41,599.2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911,803.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2,768.5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625,601.6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084,644.58
其他	617,901.46
所得税费用	31,788,926.65

5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9“其他综合收益”。

5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贸易业务收到现金	103,800,747.04	
碳排放收入		9,753,766.7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000,000.00	3,480,000.00
政府补助资金	3,548,153.49	4,395,767.29
利息收入	3,126,778.08	2,190,335.64
其他	34,830,044.60	7,127,792.36
合计	167,305,723.21	26,947,662.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贸易业务支付现金	121,181,734.94	
与管理、研发费用有关的现金	56,307,216.78	72,387,215.92
与销售费用有关的现金	6,786,200.94	6,384,210.2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00	22,000,00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243,103.62	253,735.92
其他	1,429,101.90	2,391,952.65
合计	187,947,358.18	103,417,114.7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土资源储备中心补偿款	18,950,092.45	
股权出让款收回		56,649,121.22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4,130.00

合计	18,950,092.45	57,003,251.22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进搬迁款支付		58,546,916.00
合计		58,546,916.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到的现金净额		19,3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81,350,000.00	
合计	481,350,000.00	19,32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转债证券登记服务费	200,000.00	
票据到期支付的金额		10,000,000.00
租金	113,220.00	1,903,186.33
合计	313,220.00	11,903,186.3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45,585,570.81	258,700,000.00	7,293,859.52	482,114,094.23	9,320,000.00	220,145,336.1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22,554,626.72	166,000,000.00	20,854,015.95	371,958,972.12		637,449,670.5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383,755.15		1,267,772.20	113,220.00	2,729,664.06	12,808,643.29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2,979,000.00		575,400.00			53,554,400.00
合计	1,335,502,952.68	424,700,000.00	29,991,047.67	854,186,286.35	12,049,664.06	923,958,049.94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878,018,472.75	790,558,031.92
其中：支付货款	805,322,180.93	723,687,083.92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72,696,291.82	66,870,948.00

5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4,841,786.04	305,029,457.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25,191.51	-18,859,600.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986,189.14	190,325,255.63
使用权资产折旧	898,833.69	901,296.24
无形资产摊销	9,421,075.89	9,277,133.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8,640.02	1,300,009.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8.52	-117,956.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78,934.33	2,839,179.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801,346.30	34,002,650.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851,870.49	-52,689,75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3,849.63	7,093,46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4,006.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46,678.82	-18,520,66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69,081.98	-18,995,704.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424,086.22	-37,101,387.25
其他	-3,977,529.05	1,615,10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6,622.17	406,098,479.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6,598,447.51	465,094,810.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5,094,810.94	471,552,022.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503,636.57	-6,457,211.5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6,598,447.51	465,094,810.94
其中：库存现金	12,970.00	1,75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4,049,173.43	456,759,837.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36,304.08	8,333,223.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598,447.51	465,094,810.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76,994,030.55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276,994,030.55		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276,994,030.55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2,649,564.93	22,624,536.28	账户长期未使用；开票承兑保证金
合计	2,649,564.93	22,624,536.28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32,433,310.17
其中：美元	4,614,345.49	7.0288	32,433,310.1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93,853,279.52
其中：美元	13,352,674.64	7.0288	93,853,279.5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5 “使用权资产”、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3 “租赁负债”。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1,292,269.22
短期租赁费用	销售费用	211,497.33
	管理费用	164,672.47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	--------	------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13,220.00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合计	——	113,220.00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412,597.91	
合计	2,412,597.9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32,153,603.64	23,268,254.89
机物料消耗	31,800,583.10	19,891,871.72
燃料动力	8,584,574.96	15,664,550.68
折旧及摊销	5,070,225.86	3,908,259.56
其他费用	2,422,800.20	7,640,946.38
合计	80,031,787.76	70,373,883.2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0,031,787.76	70,373,883.23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401,200,000.00	广西省靖西市湖润镇	广西省靖西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42,978,100.00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污水处理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湘潭鹤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污水处理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并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753,430,000.00	广西省靖西市湖润镇	广西省靖西市	制造业	93.94%		设立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627,630,000.00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制造业		93.94%	设立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湘潭顺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	湖南省湘潭市	贸易业	100.00%		设立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	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	采矿业	51.00%		增资
湘潭电化新能源材料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33,400,000.00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热力供应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6.06%	-4,901,633.20		26,372,727.6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603,682,514.54	493,585,871.04	1,097,268,385.58	507,837,445.50	3,000,000.11	510,837,445.61	290,780,822.98	502,467,021.94	793,247,844.92	587,881,933.62	15,753,814.98	603,635,748.6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544,570,106.45	-80,881,032.35	-80,879,832.35	73,775,009.32	479,048,946.51	-57,481,974.71	-57,483,174.71	11,114,654.40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
				直接	间接	

						法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	湖南省湘潭市	制造业	6.32%		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湖南裕能 6.32%的表决权具有重大影响，系因为公司在湖南裕能公司董事会派有 1 名董事，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湖南裕能公司经营政策的制定，并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0,857,176,056.46	15,454,564,597.92
非流动资产	18,234,978,678.31	14,887,505,186.13
资产合计	39,092,154,734.77	30,342,069,784.05
流动负债	20,418,167,240.60	14,687,140,486.35
非流动负债	5,730,553,079.13	3,994,386,884.18
负债合计	26,148,720,319.73	18,681,527,370.53
少数股东权益	60,631,151.61	54,362,491.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882,803,263.43	11,606,179,921.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14,154,517.84	736,913,186.9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14,154,517.84	736,913,186.9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4,624,768,328.39	22,598,527,203.79
净利润	1,267,053,736.09	589,954,139.2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6,832,321.00	-8,255,888.21
综合收益总额	1,230,221,415.09	581,698,251.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548,622.80	20,097,607.2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880,235.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9,764.34	
--综合收益总额	-119,764.34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4,738,407.79			3,977,529.05		40,760,878.7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738,407.79			3,977,529.05		40,760,878.74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525,682.54	8,822,130.26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集团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①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②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调节表详见附注七 2、七 3、七 4、七 5、七 6。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集团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①货币资金

本集团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②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本集团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集团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 53.9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集团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集团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1) 年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85,759.50	107,019.55	44,760.01	52,964.36	9,295.18
应付票据	1,000.00	1,000.00	1,000.00		
应付账款	26,872.70	26,872.70	26,872.70		
其他应付款	6,508.70	6,508.70	6,508.7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280.86	2,258.45	155.97	497.54	1,604.94
长期应付款	5,355.44	5,585.60	617.98	115.08	4,852.54
应付债券	45,013.86	55,603.64	1,718.29	3,475.19	50,410.16
合计	171,791.06	204,848.64	81,633.65	57,052.17	66,162.82

(2) 上年年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26,814.02	132,464.49	62,827.94	58,862.97	10,773.58
衍生金融负债	0.12	0.12	0.12		

应付票据	2,487.96	2,487.96	2,487.96		
应付账款	34,103.48	34,103.48	34,103.48		
其他应付款	6,036.44	6,036.44	6,036.44		
其他流动负债	119.90	119.90	119.9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438.38	2,626.03	180.64	356.96	2,088.43
长期应付款	5,297.90	5,585.60	560.44	115.08	4,910.08
合计	176,298.20	183,424.02	106,316.92	59,335.01	17,772.09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集团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569,700,000.0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67,402,822.67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集团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集团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年末持有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详见附注七、60。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套期保值	规避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实现稳健经营	预期未来发生的原材料碳酸锂采购支出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一般呈反向波动，此种情形下即为套期有效，反之为套期无效	基本达到套期保值的目	能够尽量压缩风险敞口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碳酸锂期货和现货的价格差		不适用	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是否存在反向波动	1,200.00
套期类别				

现金流量套期		不适用	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是否存在反向波动	1,200.00
--------	--	-----	--------------------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和电子债权凭证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3,217,267.78	全部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和电子债权凭证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666,294,349.38	全部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679,511,617.1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679,511,617.16	28,087.43
合计		679,511,617.16	28,087.43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应收款项融资		79,548,120.34		79,548,120.34
(1) 银行承兑汇票		79,548,120.34		79,548,120.34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388,420.98	35,388,420.98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35,388,420.98	35,388,420.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79,548,120.34	35,388,420.98	114,936,541.32

的资产总额				
(一) 应付债券		450,138,560.42		450,138,560.42
(1) 可转换公司债券		450,138,560.42		450,138,560.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50,138,560.42		450,138,560.4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持有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集团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持有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付债券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成分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估值时参考市场上同类债券的收益率等可观察输入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因被投资单位湘潭国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照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对湖南兴湘隆银高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投资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份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市	制造业	60,000 万元	29.54%	29.5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湖南裕能的子公司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湖南裕能的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湖南裕能的子公司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湖南裕能的子公司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电化集团公司的母公司
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副董事长龙绍飞先生分别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副董事长龙绍飞先生分别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兼董事
湘潭源远海泡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广西立劲公司之少数股东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湘潭电化晨锋工业物流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湖南国碳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说明：

注：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5 月 15 日注销。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辅材	1,003,008.87	1,150,000.00	否	603,733.05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辅材	3,684,604.09	3,900,000.00	否	2,556,529.22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运输和装卸费	178,232.77	300,000.00	否	259,693.12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	109,501.43	100,000.00	是	10,805.56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材料				2,830.64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	619,681.92	600,000.00	是	615,972.00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物资	1,275,520.65	1,500,000.00	否	1,376,437.6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456,346.18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气、劳务等	10,441.37	131,298.44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286,725.68	21,238.94
四川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415,560.67
四川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451,254.17

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水电、劳务等	71,397.59	113,782.92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锰酸锂	27,788,672.58	11,385,840.70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电费、服务费	96,198.64	104,930.71
湘潭电化铁路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44,660.20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49,639.43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水电费	21,043.17	164,937.77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636,405.85	135,770.17
湘潭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953.66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505,130.28	204,771.10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3,884,701.67	7,252,130.52
湖南国碳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费		753,005.27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9,043,327.85	2,538,935.78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57,747.82	378,576.94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3,950.32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31,554.63	2,933,669.72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20,449.76	661,208.95
湘潭源远海泡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7,835.06	
湘潭楠竹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泥处置服务	104,539.4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办公楼	231,743.12	231,743.12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土地、办公室、宿舍、钢结构棚架等	88,833.72	112,133.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土地	124,032.54	124,032.48			1,559,653.20	1,693,186.33	1,252,045.59	1,291,419.54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2025年04月27日	2026年12月29日	否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571,000,000.00	2023年01月13日	2028年02月2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电化集团公司实际为本公司 15,500.00 万元的短期借款、57,10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47,950,000.00			湘潭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集团)和湘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以及湘潭市人民政府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签署《投资合同》(编号为4310201506100000475号),四方约定国开基金对国资公司增资8,800万元,投资收益率为1.2%/年,增资缴付日为2015年12月30日,股权转让交割日或减资时间为2029年12月29日。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承诺该增资款专项用于湘潭市竹埠港老工业区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以下简称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2016年1月18日,产业集团、国资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三方共同签署《借款协议》,产业集团和国资公司同意将根据《投资合同》获得的款项8,800万元出借给电化集团公司,借款年利率为1.2%,期限为2015年12月29日至2029年12月29日,专项用于电化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电化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项目主要实施主体为本公司,2016年1月21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公司将所借款项中的2,900万元出借给本公司。2016年3月9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与电化集团公司签署了专项借款协议,电化集团公司将所借款项中的5,900万元出借给公司,借款年利率为1.2%,期限为2015年12月29日至2029年12月29日。实际上电化集团公司借给本公司累计4,795.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欠电化集团公司整体搬迁及环境治理专项借款本金4,795.00万元,本年已计提应支付的利息费用为57.54万元,应付利息余额为560.44万元。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10,797.60	7,230,181.3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2,406.05			
小计		292,406.05			
应收账款					
	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630.55	431.53	9,505.80	475.29

	广西裕能新能源 电池材料有限公 司	6,163.07	308.15	9,822.15	491.11
	江西聚宝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9,431,759.84	471,587.99		
	湘潭电化集团有 限公司	497,417.34	24,870.87		
	湘潭楠竹山污水 处理有限公司	40,478.56	2,023.93		
	新乡市中天新能 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7,559,009.25	377,950.46	9,153,500.00	457,675.00
	湘潭电化铁路有 限公司	23,000.00	1,150.00		
	湘潭市雨湖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0.01			
	湘乡市潭州新能 源有限公司	593,274.24	29,663.71		
	湘潭市岳塘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200,612.16	10,030.61
	湖南国碳工程有 限公司	99,600.00	9,960.00	99,600.00	4,980.00
小计		18,259,332.86	917,946.64	9,473,040.11	473,652.01
合同资产					
	江西聚宝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2,341,669.57	117,083.48		
	湘潭市九华潭州 新能源有限公司	57,629.88	2,881.49		
	靖西潭州新能源 有限公司	334,323.65	28,262.94	230,935.07	11,546.75
	湘潭市雨湖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65,816.15	5,758.12	118,457.85	5,922.89
	湘潭县潭州新能 源有限公司	3,118.50	311.85	3,118.50	155.93
	湘乡市潭州新能 源有限公司	66,518.16	3,785.93	9,200.40	460.02
	湖南国碳工程有 限公司	24,157.98	2,415.80	24,157.98	1,207.90
	湘潭市岳塘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22,290.24	1,114.51		
	湘潭源远海泡石 新材料有限公司	5,239.32	261.97		
小计		2,920,763.45	161,876.09	385,869.80	19,293.49
其他应收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 限公司	33,800.00	1,380.00	33,800.00	20,690.00
	湖南潭州新能源 有限公司	74,964.10	3,748.21	93,617.31	4,680.87
	湘潭电化铁路有 限公司			16,265.05	813.26
	湘潭市雨湖区潭 州新能源有限公 司	77,069.25	3,853.46		

	湘乡市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	180,000.00	9,000.00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34,000.00	26,700.00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7,755.60	6,387.78
	江西聚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50,000.00	300,000.00	15,000.00
	湖南国碳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	30,000.00	1,500.00
小计		1,095,833.35	79,981.67	1,315,437.96	84,771.9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3,137.07	30,159.88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533,892.54	76,446.42
	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1,153.35
	湘潭市岳塘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8,774.01
小计		597,029.61	266,533.66
合同负债			
	湘潭市九华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271,651.38
	靖西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75,810.46
小计			447,461.84
其他应付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9,439,162.42	7,734,690.48
	湘潭电化裕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4,753.00	84,753.00
	湘潭市雨湖区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1,353.43	221,385.95
	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小计		10,965,268.85	8,070,829.43
长期应付款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53,554,400.00	52,979,000.00
小计		53,554,400.00	52,979,000.0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以总股本 629,511,3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2,393,803.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按照《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文件内容和实施要求，符合参与公司企业年金条件的职工自愿加入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单位缴费比例 8%，个人缴费比例 2%。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湖南	广西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592,058,424.61	1,248,426,895.92	-963,837,618.67	1,876,647,701.86
主营业务成本	1,287,146,072.50	1,164,745,152.59	-982,567,979.09	1,469,323,246.00
资产总额	5,388,379,041.24	2,249,567,329.03	-2,616,599,277.76	5,021,347,092.51
负债总额	1,828,343,050.33	687,408,358.83	-682,442,989.96	1,833,308,419.20

3、其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5,862,000.65	306,590,156.31
1 至 2 年	5,909,810.26	915,341.57
2 至 3 年	810,050.00	357,690.82
3 年以上	29,118,174.30	28,760,483.48
3 至 4 年	357,690.82	1,048,512.97
4 至 5 年	1,048,512.97	6,322,174.86
5 年以上	27,711,970.51	21,389,795.65
合计	351,700,035.21	336,623,672.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32,547.23	7.83%	27,532,547.23	100.00%		27,532,547.23	8.18%	27,532,547.2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167,487.98	92.17%	17,920,776.02	5.53%	306,246,711.96	309,091,124.95	91.82%	16,637,286.59	5.38%	292,453,838.36
其中：										
合计	351,700,035.21	100.00%	45,453,323.25	12.92%	306,246,711.96	336,623,672.18	100.00%	44,169,833.82	13.12%	292,453,838.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668,734.86	6,668,734.86	6,668,734.86	6,668,734.86	100.00%	预计对方公司回款困难
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4,981,104.57	4,981,104.57	4,981,104.57	4,981,104.57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Sebang Global Battery Co., Ltd.	4,506,597.01	4,506,597.01	4,506,597.01	4,506,597.01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新乡市赛博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761,848.21	1,761,848.21	1,761,848.21	1,761,848.21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东莞市迪高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753,483.01	1,753,483.01	1,753,483.01	1,753,483.01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广州市东力电池实业有限公司	1,169,616.00	1,169,616.00	1,169,616.00	1,169,616.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常州达立电池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福建省金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7,000.00	947,000.00	947,000.00	947,000.00	100.00%	对方公司申请破产
惠州龙为科技有限公司	751,333.03	751,333.03	751,333.03	751,333.03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浙江特源电池有限公司	732,882.73	732,882.73	732,882.73	732,882.73	100.00%	涉及诉讼
嘉兴市鑫通电池有限公司	642,100.00	642,100.00	642,100.00	642,100.00	100.00%	涉及诉讼
上海全明电池有限公司	627,529.36	627,529.36	627,529.36	627,529.36	100.00%	涉及诉讼
上海力派电池有限公司	583,607.45	583,607.45	583,607.45	583,607.45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福建省宝创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9,260.00	369,260.00	369,260.00	369,26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临沂市兰山区红旗电池厂	300,925.00	300,925.00	300,925.00	300,925.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济宁市安达经贸有限公司	242,654.00	242,654.00	242,654.00	242,654.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湖南莱特商贸有限公司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208,00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广州新力量塑胶电池有限公司	142,472.00	142,472.00	142,472.00	142,472.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东莞市汉量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88,400.00	88,400.00	88,400.00	88,400.00	100.00%	对方公司吊销
临沂英贝特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100.00%	对方公司注销
合计	27,532,547.23	27,532,547.23	27,532,547.23	27,532,547.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5,862,000.65	15,793,100.04	5.00%

1至2年(含2年)	5,909,810.26	590,981.03	10.00%
2至3年(含3年)	810,050.00	162,010.00	20.00%
3至4年(含4年)	357,690.82	178,845.42	50.00%
4至5年(含5年)	160,483.61	128,386.89	80.00%
5年以上	1,067,452.64	1,067,452.64	100.00%
合计	324,167,487.98	17,920,776.0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7,532,547.23					27,532,547.23
账龄组合	16,637,286.59	1,283,489.43				17,920,776.02
合计	44,169,833.82	1,283,489.43				45,453,323.2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6,916,475.87		106,916,475.87	30.40%	5,345,823.79
第二名	37,172,239.67		37,172,239.67	10.57%	1,858,611.99
第三名	30,097,600.87		30,097,600.87	8.56%	1,504,880.04
第四名	26,961,000.00		26,961,000.00	7.67%	1,348,050.00
第五名	19,900,800.00		19,900,800.00	5.66%	995,040.00
合计	221,048,116.41		221,048,116.41	62.86%	11,052,405.8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2,372,266.72	267,824,160.40
合计	322,372,266.72	267,824,160.4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	338,523,266.78	293,951,411.10
押金保证金	135,000.00	433,000.00
备用金	145,926.62	203,081.92
其他	1,640,273.18	2,099,153.34

合计	340,444,466.58	296,686,646.36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1,736,385.01	233,024,025.10
1 至 2 年	7,975,611.18	36,379,987.50
2 至 3 年	37,000.00	1,274,083.64
3 年以上	695,470.39	26,008,550.12
3 至 4 年	24,101.80	25,350,481.94
4 至 5 年	15,000.00	74,199.59
5 年以上	656,368.59	583,868.59
合计	340,444,466.58	296,686,646.3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0,444,466.58	100.00%	18,072,199.86	5.31%	322,372,266.72	296,686,646.36	100.00%	28,862,485.96	9.73%	267,824,160.40
其中：										
合计	340,444,466.58	100.00%	18,072,199.86	5.31%	322,372,266.72	296,686,646.36	100.00%	28,862,485.96	9.73%	267,824,160.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31,736,385.01	16,586,819.25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7,975,611.18	797,561.12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7,000.00	7,400.00	2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24,101.80	12,050.9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5,000.00	12,000.00	80.00%
5 年以上	656,368.59	656,368.59	100.00%
合计	340,444,466.58	18,072,199.8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651,201.25	3,637,998.75	13,573,285.96	28,862,485.9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98,780.56	398,780.56		
——转入第三阶段		-3,700.00	3,700.00	
本期计提	5,334,398.56	-3,235,518.19	-12,889,166.47	-10,790,286.1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6,586,819.25	797,561.12	687,819.49	18,072,199.8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28,862,485.96	-10,790,286.10				18,072,199.86
合计	28,862,485.96	-10,790,286.10				18,072,199.8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09,239,469.77	1年以内	61.46%	10,461,973.51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	103,491,615.22	1年以内	30.40%	5,174,580.76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5,647,659.42	1年以内、1至2年	7.53%	1,670,398.16
麻阳新代锰业有限公司	其他	387,890.00	5年以上	0.11%	387,89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其他	199,913.00	1年以内	0.06%	9,995.65
合计		338,966,547.41		99.56%	17,704,838.0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28,369,589.90		1,428,369,589.90	924,670,913.90		924,670,913.9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0,034,753.50		830,034,753.50	736,913,186.91		736,913,186.91
合计	2,258,404,343.40		2,258,404,343.40	1,661,584,100.81		1,661,584,100.81

	3.40		3.40	0.81		0.81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	442,060,000.00						442,060,000.00	
湘潭市中兴热电有限公司	43,700,500.00						43,700,500.00	
湘潭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61,889,741.90						161,889,741.90	
湘潭电化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30,270,672.00						30,270,672.00	
广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210,200,000.00		477,698,676.00				687,898,676.00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12,550,000.00						12,550,000.00	
湘潭顺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26,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924,670,913.90		503,698,676.00				1,428,369,589.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36,913,186.91				80,804,491.60	-2,327,092.99	6,312,555.12	7,548,622.80			814,154,517.84	

湖南昆仑本征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119,764.34						5,880,235.66	
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736,913,186.91		16,000,000.00		80,684,727.26	-2,327,092.99	6,312,555.12	7,548,622.80			830,034,753.50	
合计	736,913,186.91		16,000,000.00		80,684,727.26	-2,327,092.99	6,312,555.12	7,548,622.80			830,034,753.5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7,858,244.94	936,454,227.16	1,303,144,573.44	1,013,749,068.72
其他业务	32,098,378.53	31,015,677.81	26,079,871.16	24,762,812.51
合计	1,259,956,623.47	967,469,904.97	1,329,224,444.60	1,038,511,881.2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257,947,721.66	966,688,842.01					1,257,947,721.66	966,688,842.01
其中：								
电池材料业务	1,227,858,244.94	936,454,227.16					1,227,858,244.94	936,454,227.16
其他业务	30,089,476.72	30,234,614.85					30,089,476.72	30,234,614.85
按经营地区分类	1,227,858,244.94	936,454,227.16	30,089,476.72	30,234,614.85			1,257,947,721.66	966,688,842.01
其中：								
湖南	1,227,858,244.94	936,454,227.16	30,089,476.72	30,234,614.85			1,257,947,721.66	966,688,842.01

	, 244.94	27.16	6.72	4.85			, 721.66	42.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 227, 858 , 244.94	936, 454, 2 27.16	30, 089, 47 6.72	30, 234, 61 4.85			1, 257, 947 , 721.66	966, 688, 8 42.01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 227, 858 , 244.94	936, 454, 2 27.16	12, 755, 34 1.73	13, 244, 49 3.46			1, 240, 613 , 586.67	949, 698, 7 20.6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7, 334, 13 4.99	16, 990, 12 1.39			17, 334, 13 4.99	16, 990, 12 1.3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 684, 727. 26	37, 686, 507. 11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 119, 265. 14	354, 130. 0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41, 300. 74	-216, 943. 79
湘进公司清算收益	41, 953, 944. 93	
合计	130, 716, 636. 59	37, 823, 693. 3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 072, 695. 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8,153.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653.8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119,265.1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2,060,628.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96,751.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43,467.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121.10	
合计	19,388,056.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5%	0.36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2%	0.33	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2026年4月24日